

2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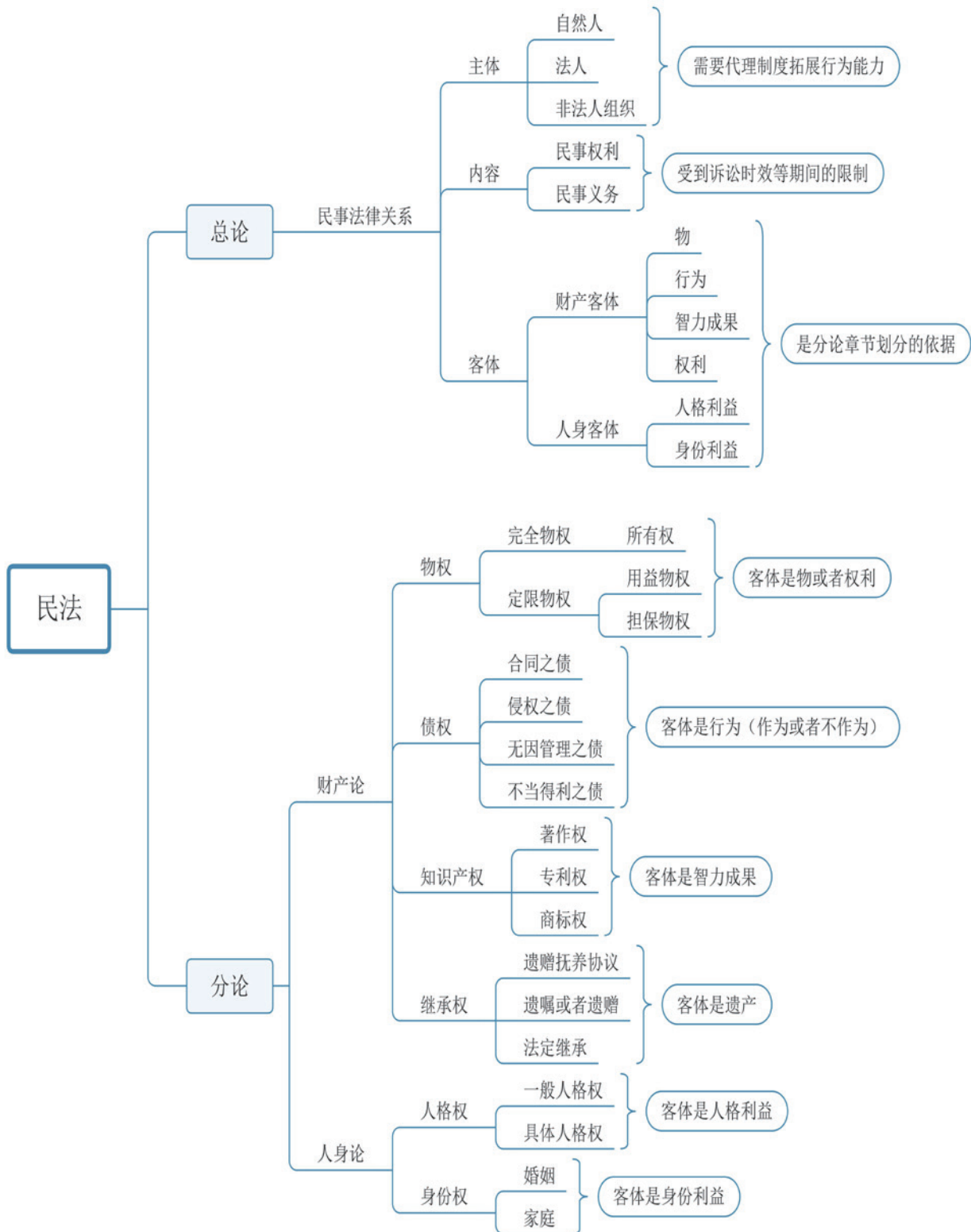
法律硕士思维导图

(民法)

民法

思维导图

民法学科框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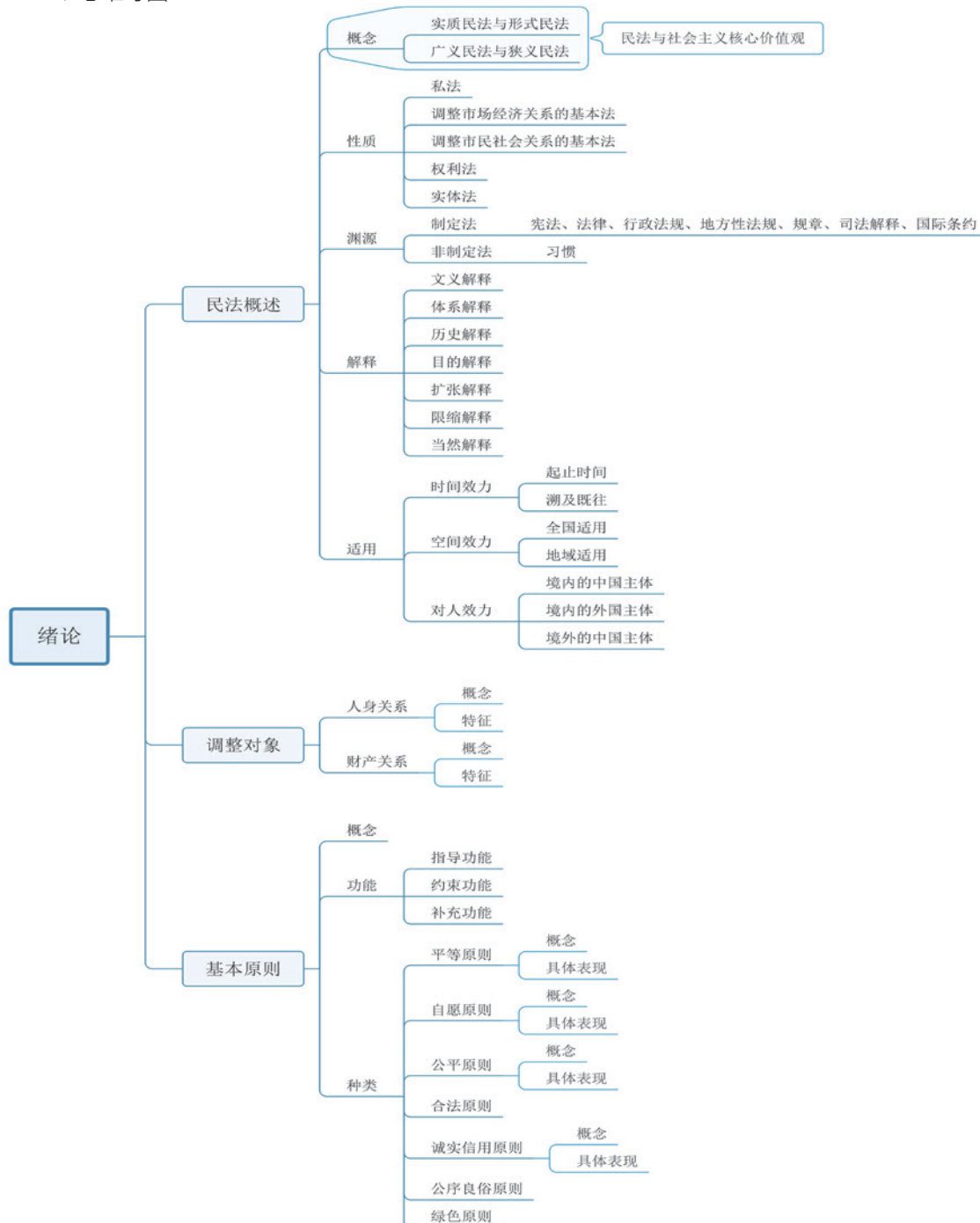
第一编 民法总则

第一章 绪论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一章内容，主要讲述民法一般原理，包含民法概述、调整对象以及基本原则三节。本章考点考查不多，但是分值较高，原因在于本章考点要么不考，如果考查基本都是论述题或者简单题，尤其是基本原则最为命题人青睐。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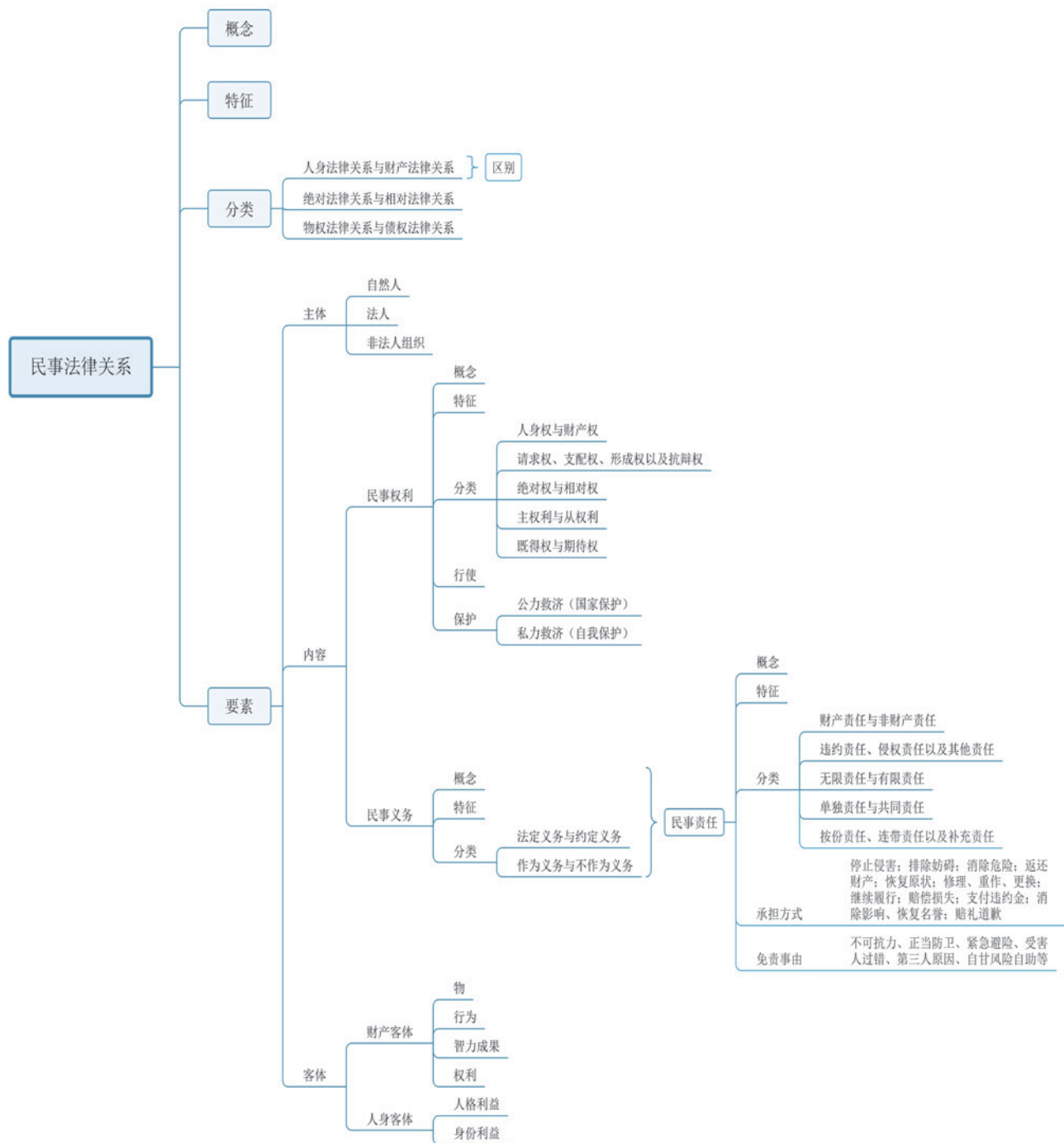
1. 民法的性质 2. 民法的基本原则

第二章 民事法律关系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二章内容，主要讲述民事法律关系。民事法律关系是指平等主体之间基于民事法律事实而形成的以民事权利、民事义务为内容的社会关系。作为民法的逻辑起点，本章考点考查较多，分值较高，其中民事权利与民事责任考查尤其之多。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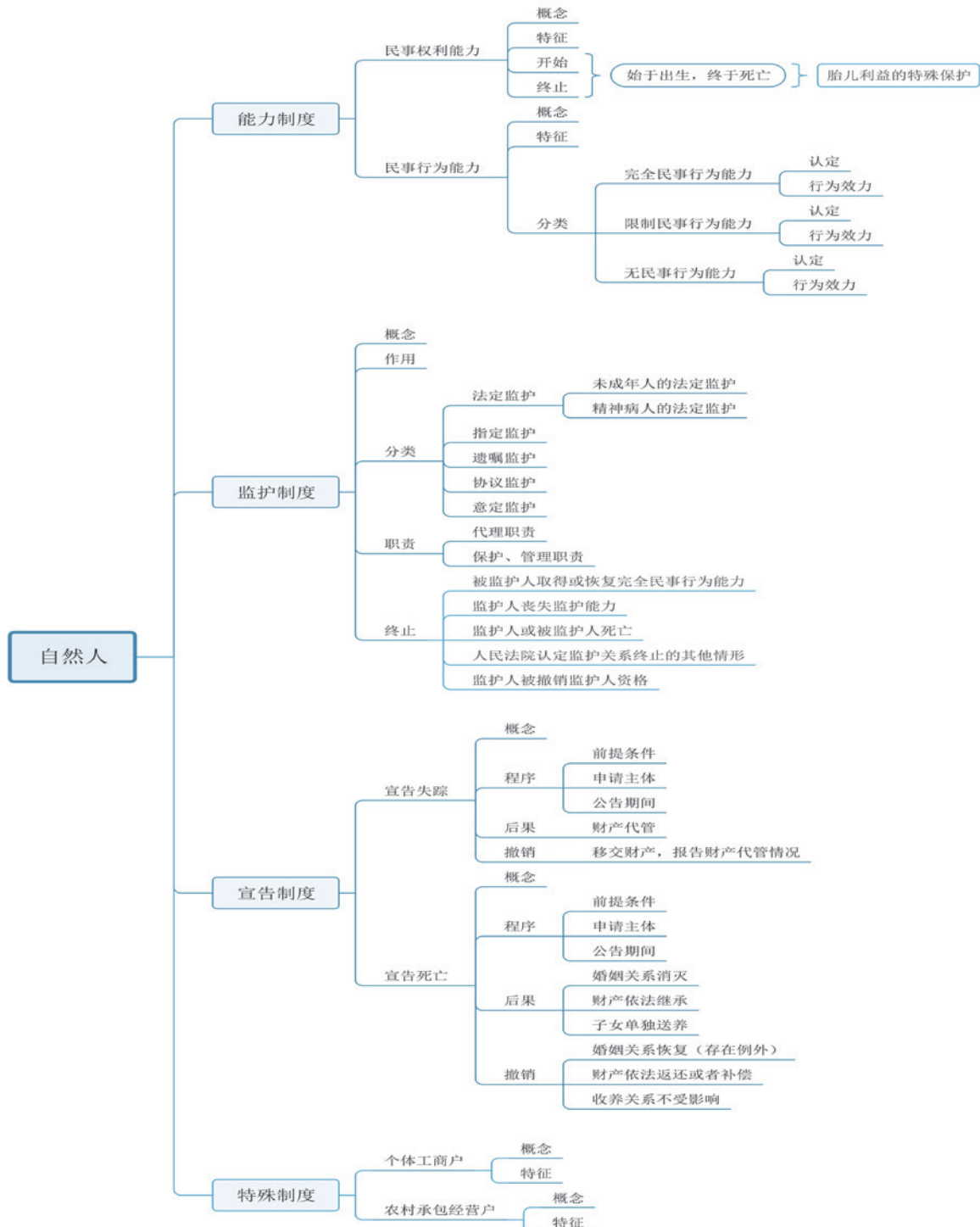
1. 民事权利 2. 民事责任

第三章 自然人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三章内容，主要讲述民事主体中的自然人。从本章开始，所讲述之内容不再以抽象的理论为主，而是以具体的规则为主。本章考点考查颇多，其中民事行为能力、监护以及宣告死亡考查尤为密集。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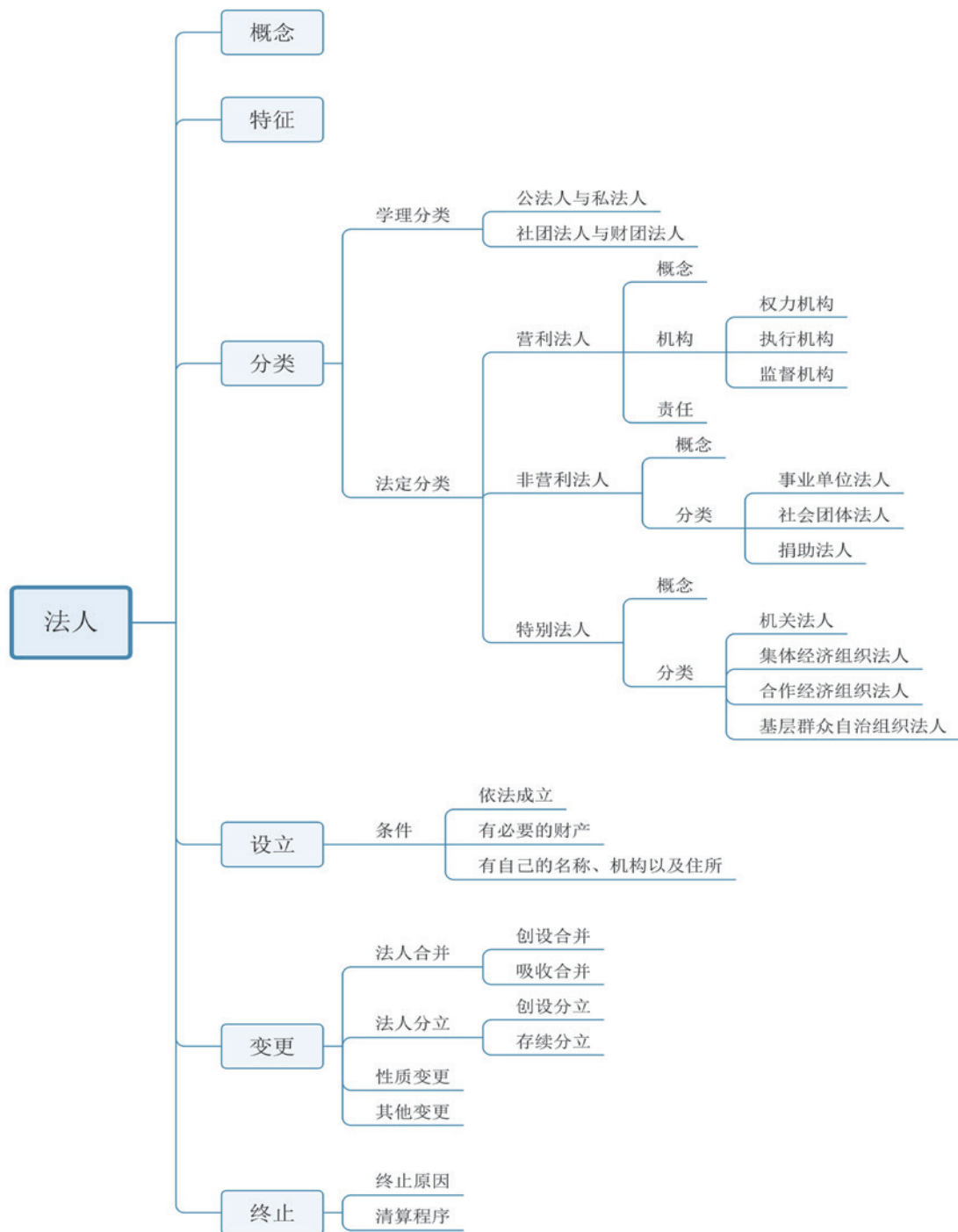
1. 民事行为能力 2. 监护 3. 宣告死亡

第四章 法人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四章内容，主要讲述民事主体中的法人。法人是一个抽象的概念，简单地说，所谓法人，是指具有一定民事权利能力与民事行为能力的组织，可以视为组织的拟人化。本章考点相对较少，但是法人的分类倒是常考。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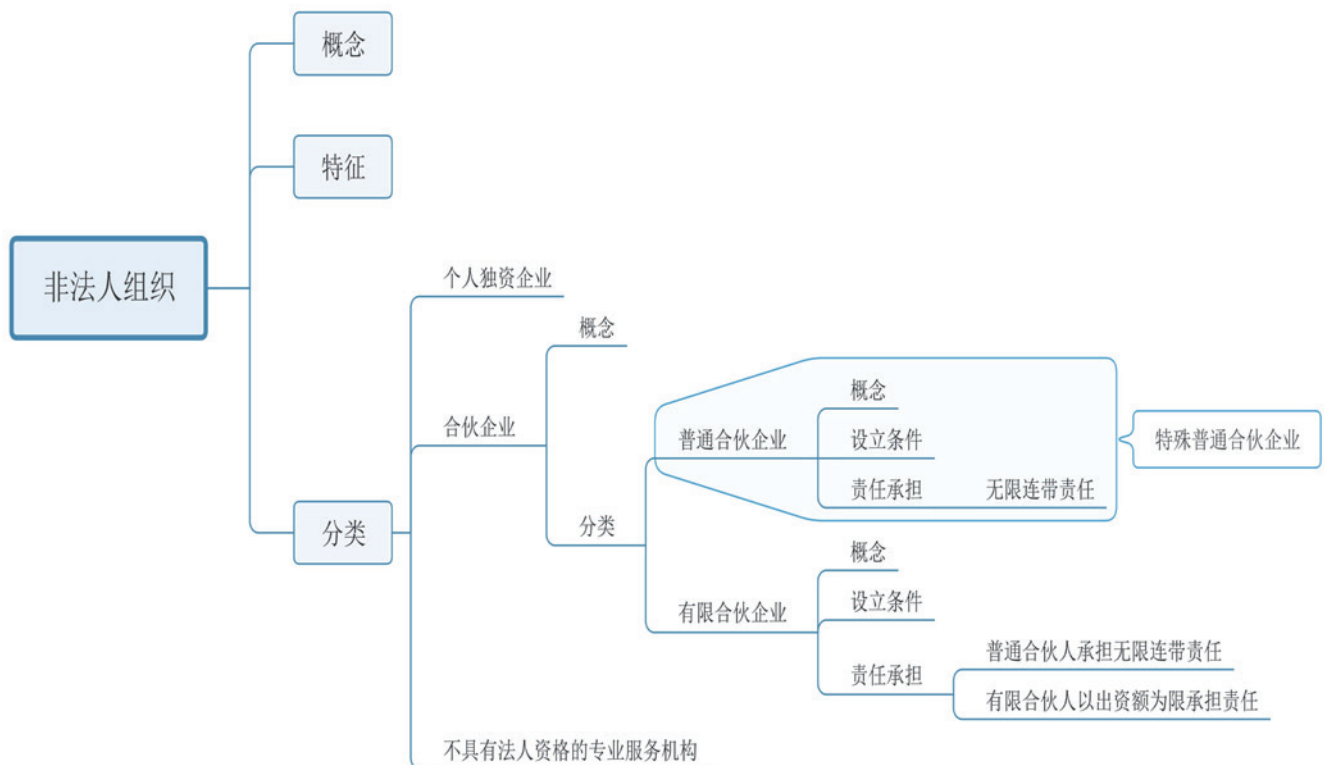
1. 法人的分类

第五章 非法人组织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五章内容，主要讲述民事主体中的非法人组织。所谓非法人组织，是指不具有法人资格，但是能够依法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的组织。本章考点有限，并非重点，留意合伙企业即可。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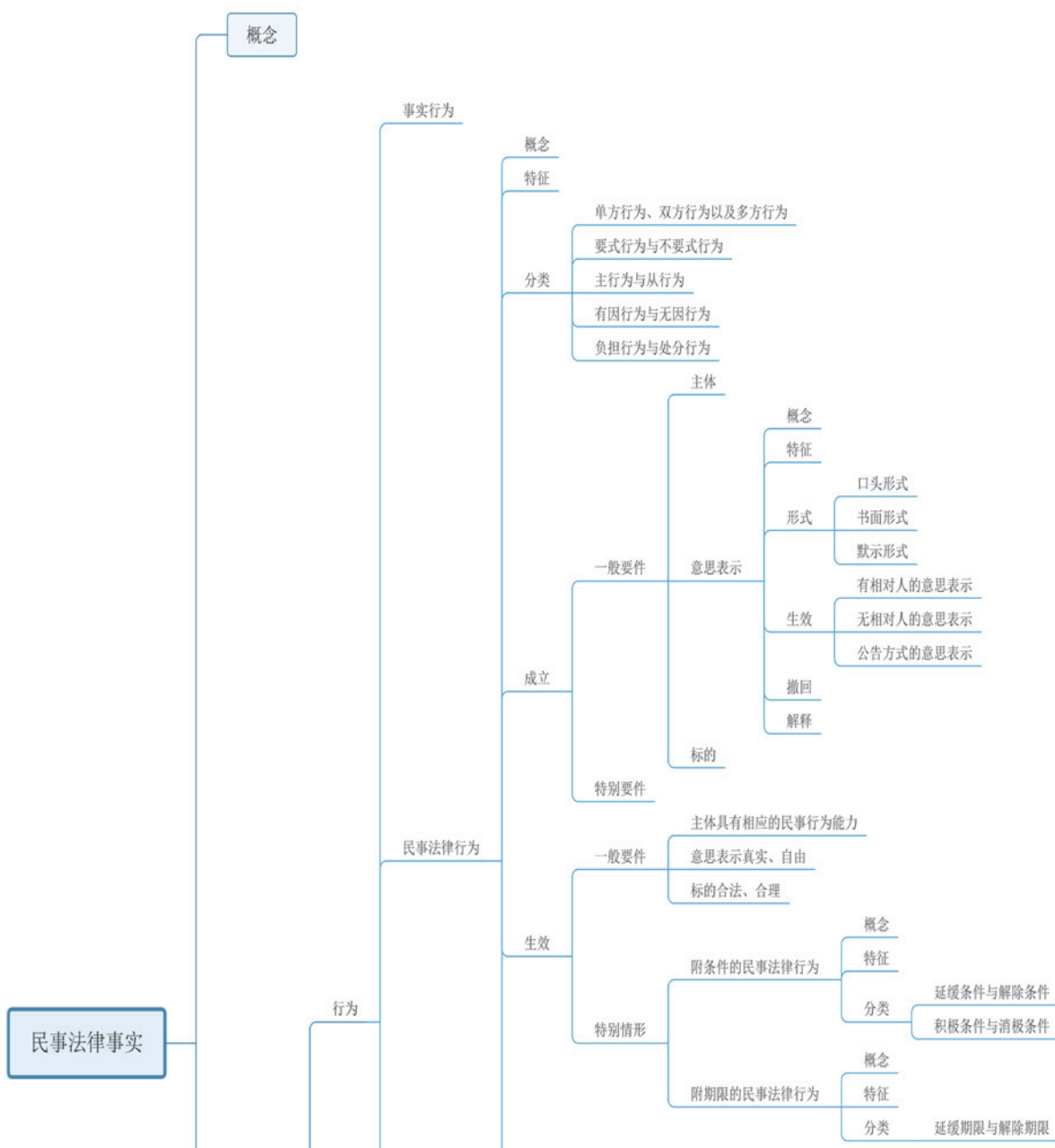
1. 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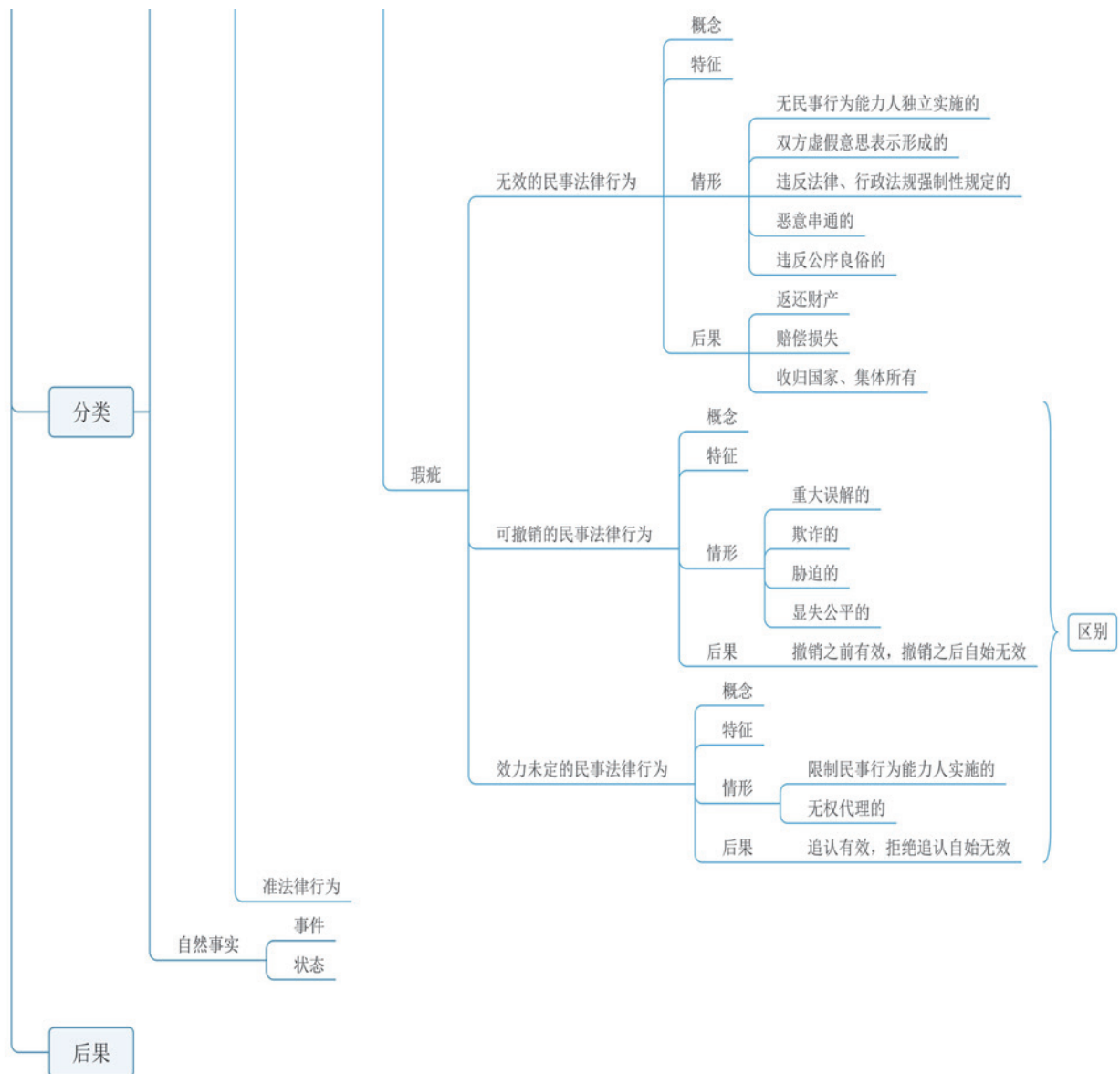
第六章 民事法律事实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六章内容，主要讲述民事法律事实。民事法律事实简称法律事实，是指能够引起民事法律关系产生、变更或者消灭的客观情况。民事法律事实类型众多，具体包括：状态、事件以及行为。其中，事件又可以进一步划分为自然事件与社会事件，行为又可以进一步划分为法律行为、事实行为以及准法律行为。本章主体内容乃是其中法律行为，又称民事法律行为。本章考点考查颇多，主要有三：可撤销的民事法律行为、效力待定的民事法律行为以及无效的民事法律行为。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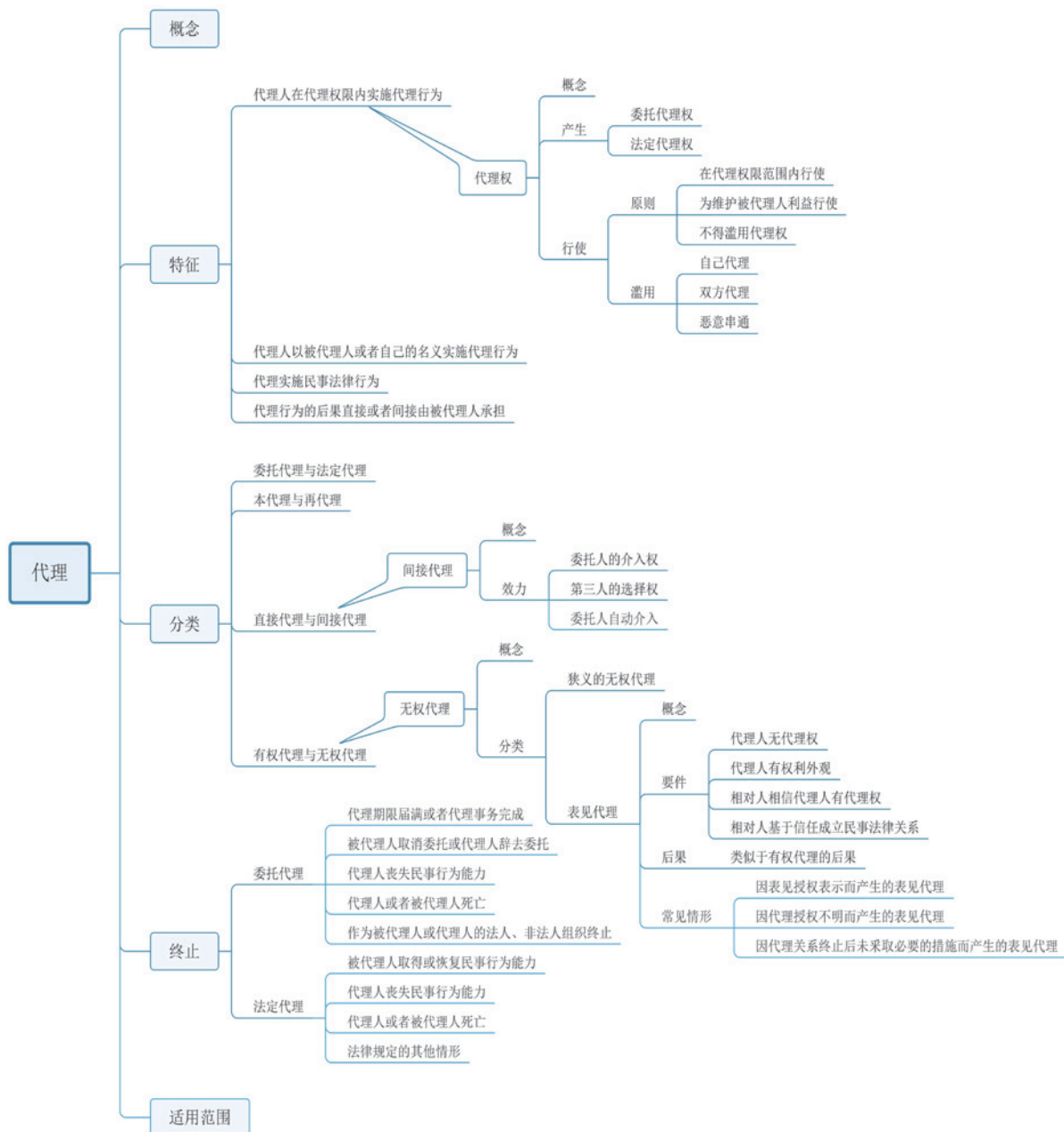
1. 可撤销的民事法律行为
2. 效力待定的民事法律行为
3. 无效的民事法律行为

第七章 代理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七章内容，主要讲述代理。依《民法典》之规定，所谓代理，是指代理人在代理权限内，以被代理人的名义或者代理人自己的名义实施民事法律行为，直接或者间接对被代理人发生效力的制度。本章考点考查较多，主要涉及代理权的滥用、表见代理以及间接代理。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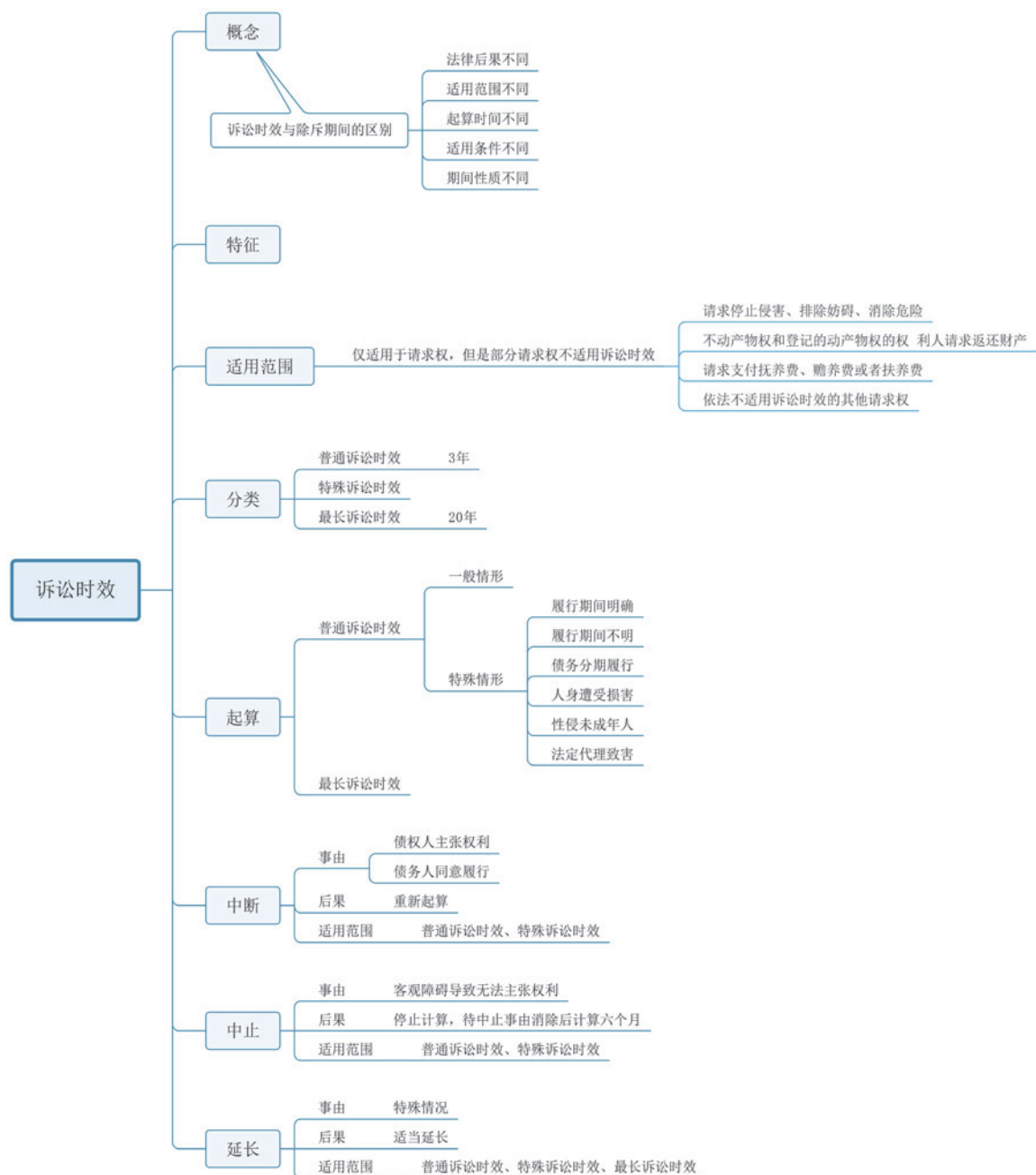
1. 代理权的滥用
2. 表见代理
3. 间接代理

第八章 诉讼时效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八章内容，主要讲述诉讼时效。所谓诉讼时效，又称消灭时效，是指权利人持续不行使请求权达到法定期间即丧失请求司法机关以强制力保护其请求权的法律制度。诉讼时效制度的价值在于稳定法律秩序，亦即通过敦促权利人积极行使权利，使得久悬未决的法律关系尘埃落定。在法硕考试中，本章考点考查一般，主要涉及诉讼时效的中断与诉讼时效的中止。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1. 诉讼时效的中断 2. 诉讼时效的中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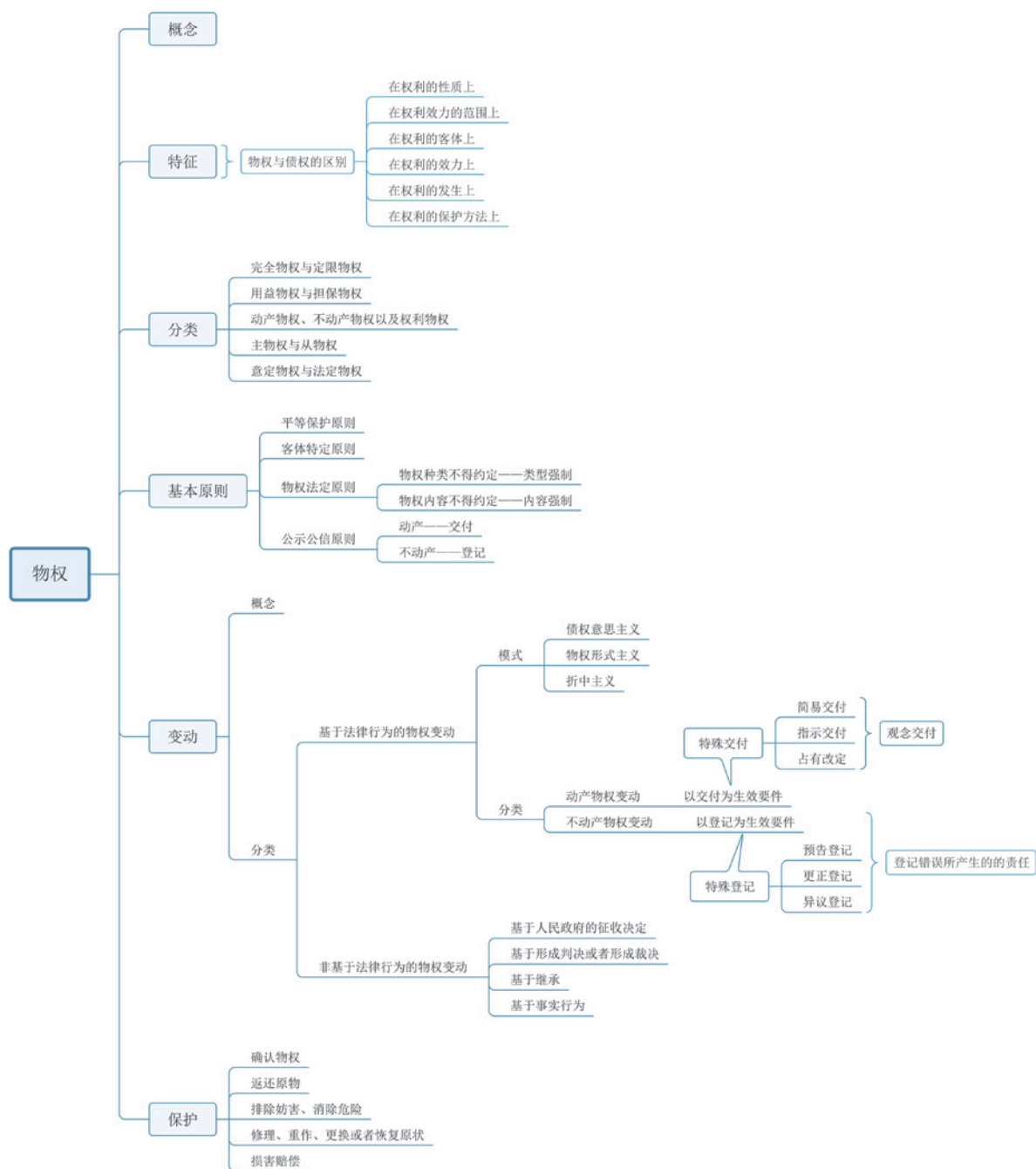
第二编 物权

第一章 基础理论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九章内容，主要讲述物权中的基础理论，包括概念、特征、分类、基本原则、物权变动以及物权保护。本章考点十分密集，考查频率十分之高，值得考生重视。其中，物权变动与物权保护考查尤其之多。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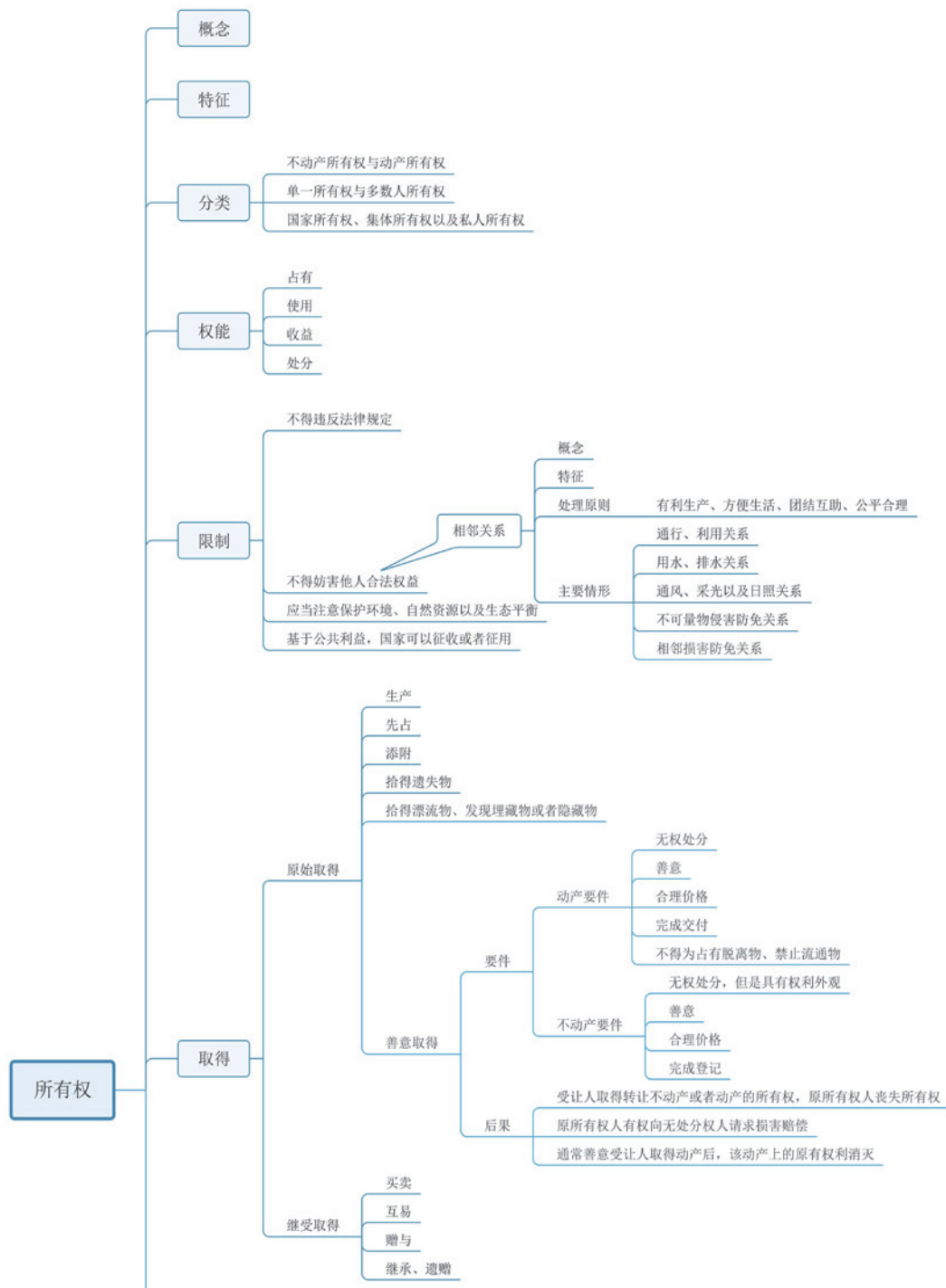
1. 物权变动 2. 物权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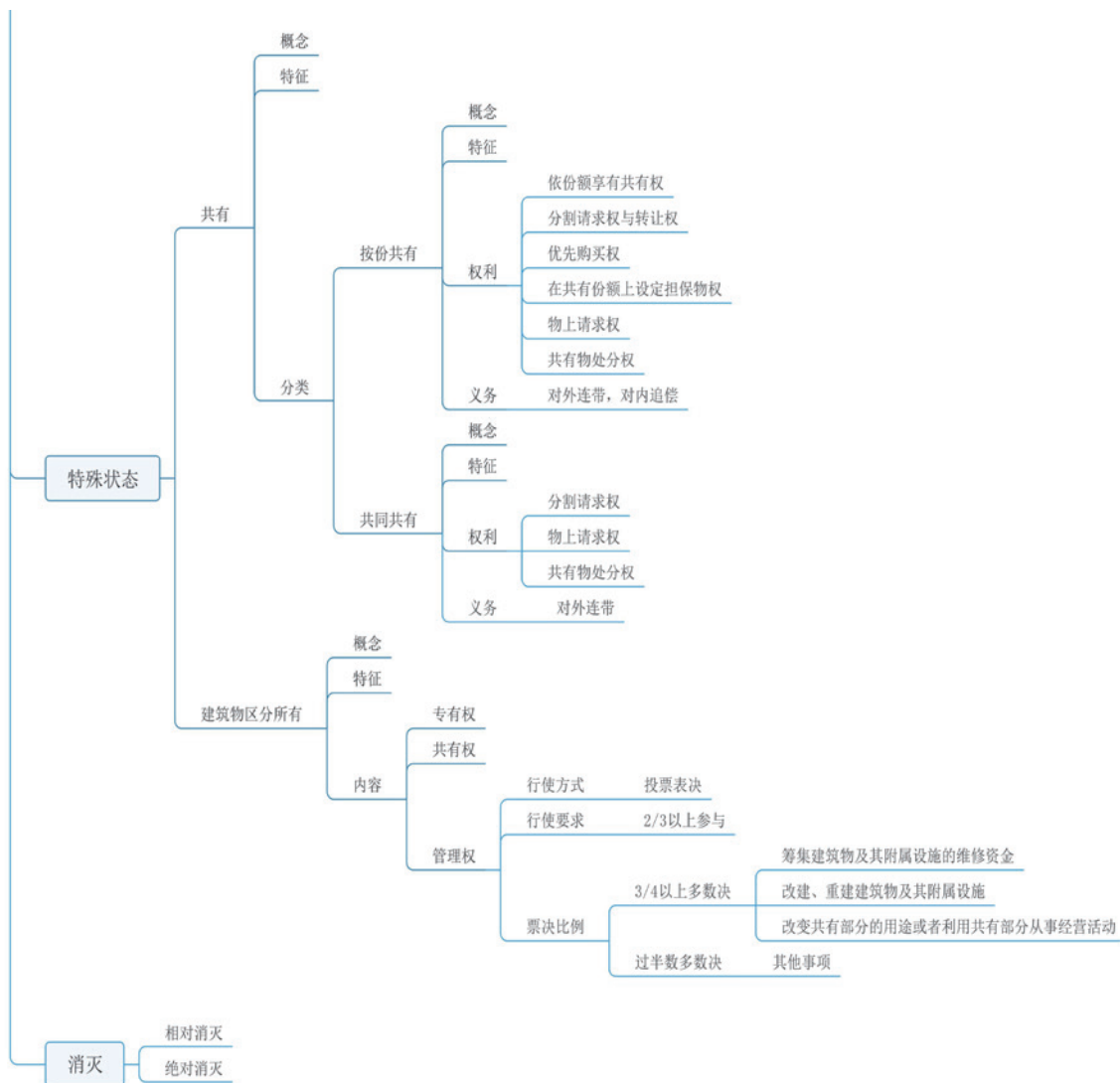
第二章 所有权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章内容，主要讲述物权中的所有权。所有权是指权利人对自己的不动产或者动产，依法享有占有、使用、收益以及处分的权利。所有权包含占有、使用、收益以及处分四个权能。本章考查考点较多，其中善意取得与按份共有几乎必考，务必重视，建筑物区分所有由于涉及《民法典》的修订，也需关注。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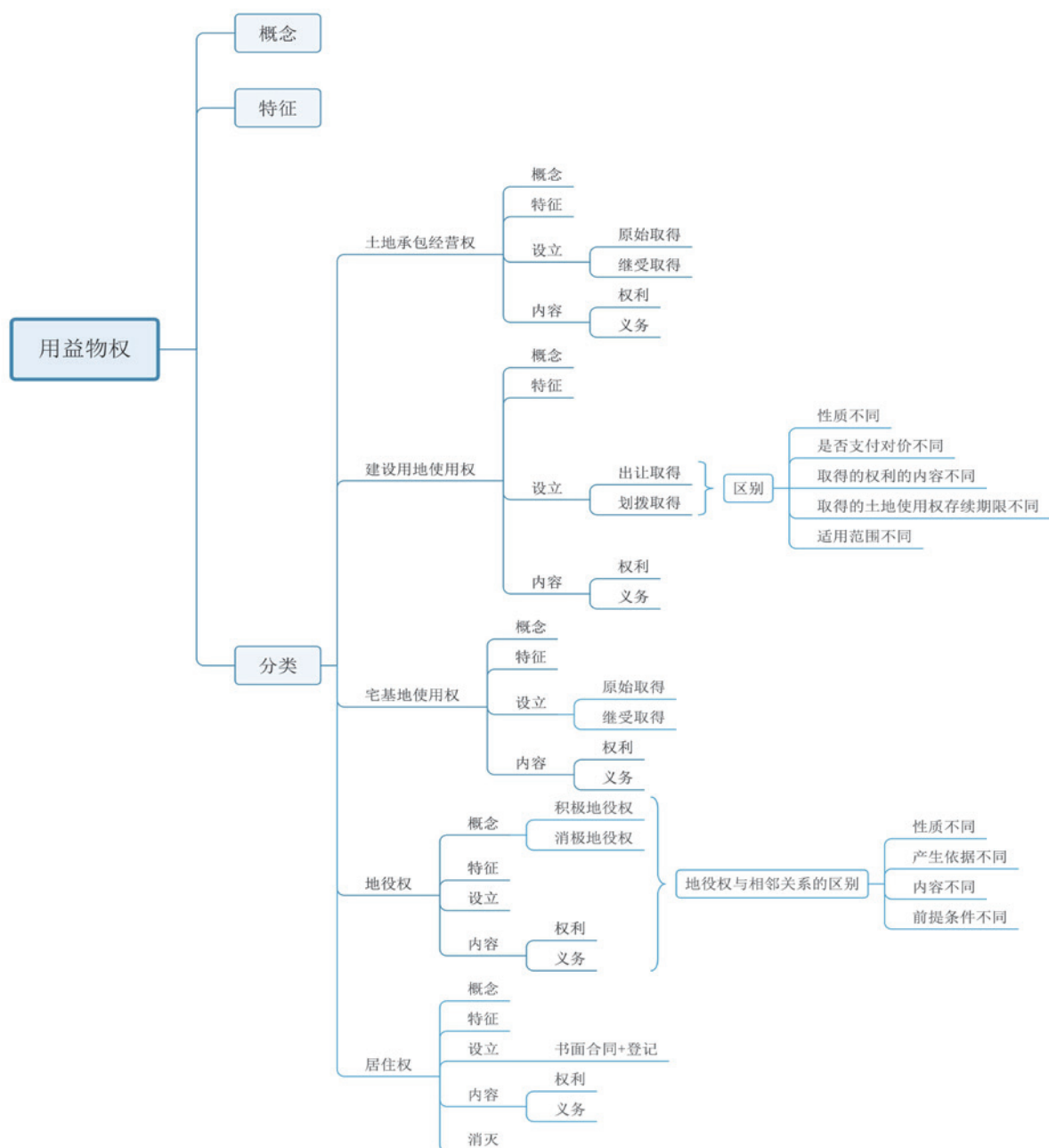
1. 善意取得
2. 按份共有
3. 建筑区分所有

第三章 用益物权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一章内容，主要讲述物权中的用益物权。所谓用益物权，是指对他人所有的不动产或者动产，依法所享有的占有、使用以及收益的权利，例如：集体土地归集体组织所有，土地承包经营权人可以对其所承包的集体土地进行占有、使用（例如：种植农作物）以及收益（例如：收割农作物）。用益物权体现了物的使用价值。本章考点并不密集，考查较为频繁的是土地承包经营权与地役权，居住权由于涉及《民法典》的修订，也需关注。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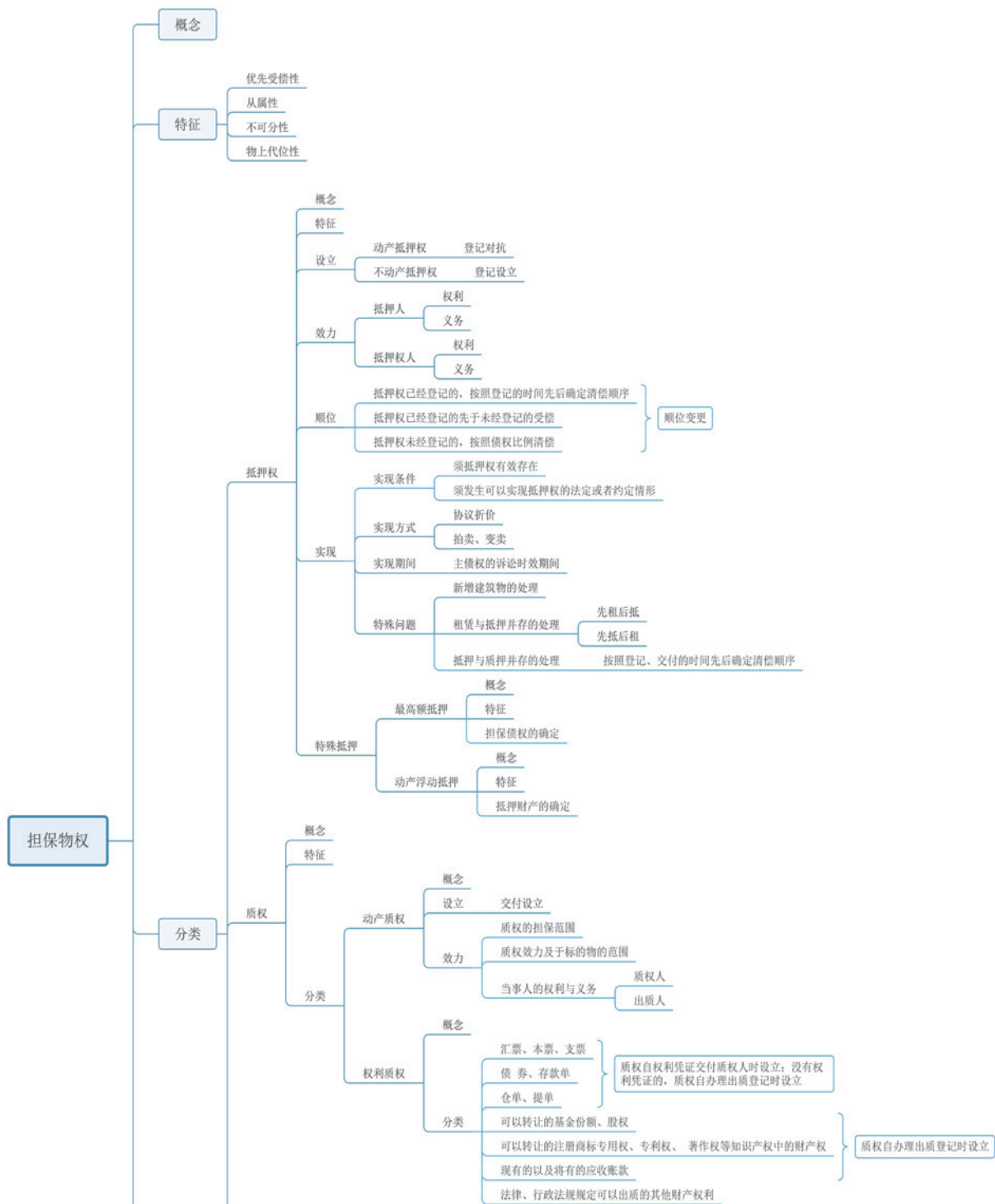
1. 土地承包经营权 2. 地役权 3. 居住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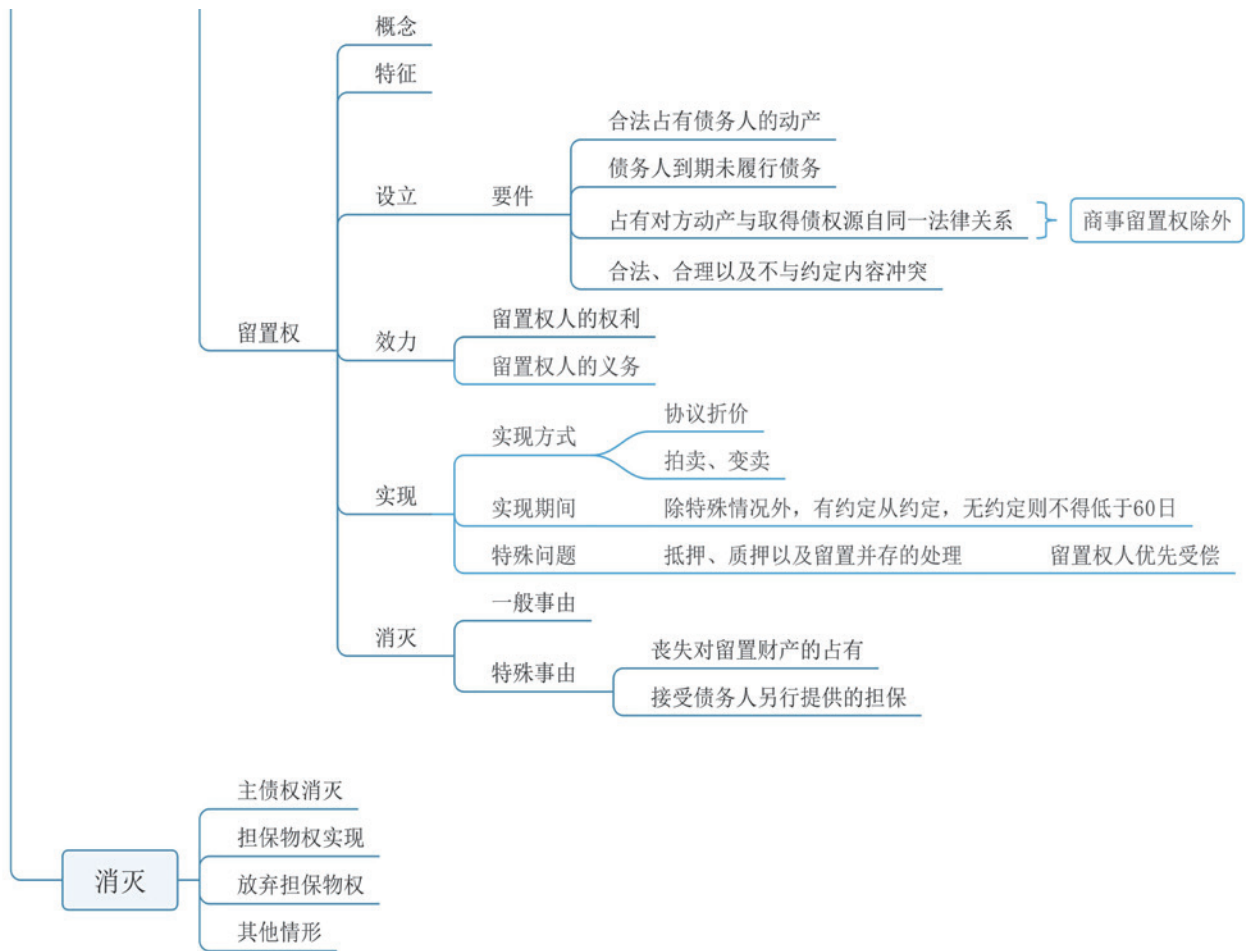
第四章 担保物权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二章内容，主要讲述物权中的担保物权。所谓担保物权，是指在债务人不履行到期债务或者约定事由出现时，债权人得以拍卖、变卖担保物并就所得价款优先受偿的权利。担保物权包括抵押权、质权以及留置权，它们与保证、定金一起构成了担保的完整体系。本章考点是物权一编最为重要的考点，抵押权、质权以及留置权均为必考考点。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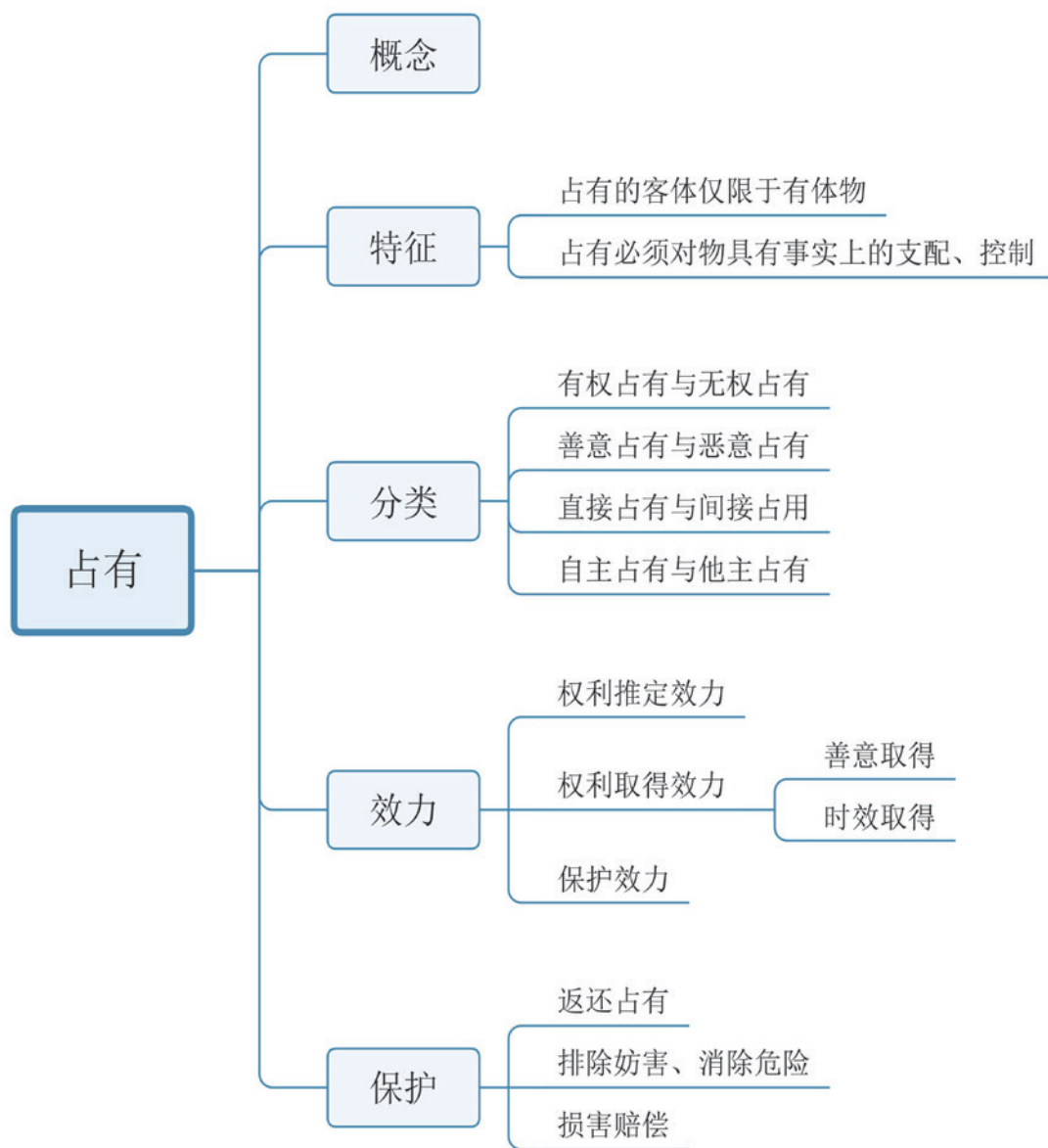
1. 抵押权
2. 质权
3. 留置权

第五章 占有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三章内容，主要讲述占有。所谓占有，是指对物在事实上的管领、控制。占有虽然并非物权，不过类似物权，因而置于物权一编讲述。本章考点考查较少，并不十分重要，但是对于占有的分类与占有的保护还是应当有所掌握。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1. 占有的分类
2. 占有的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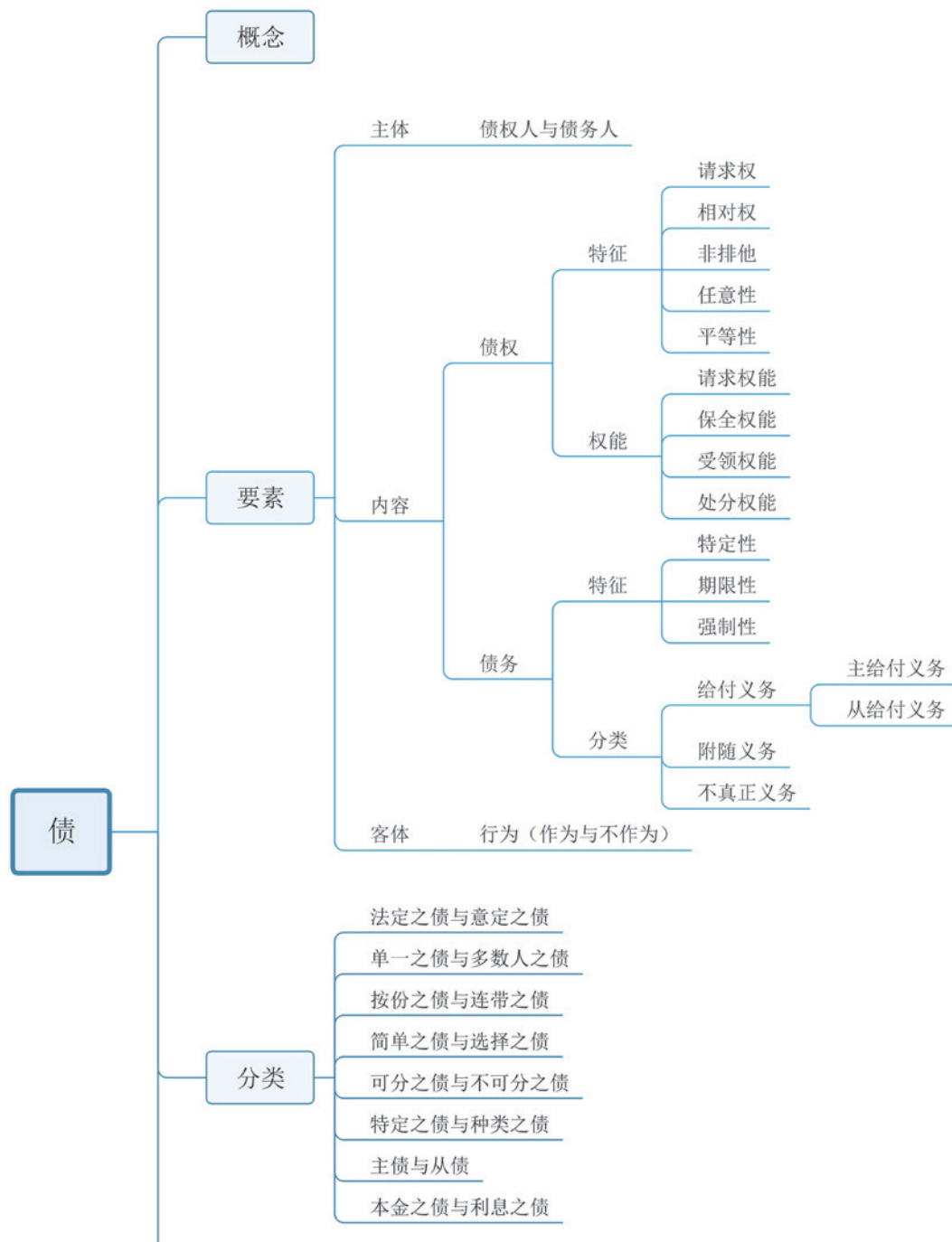
第三编 债与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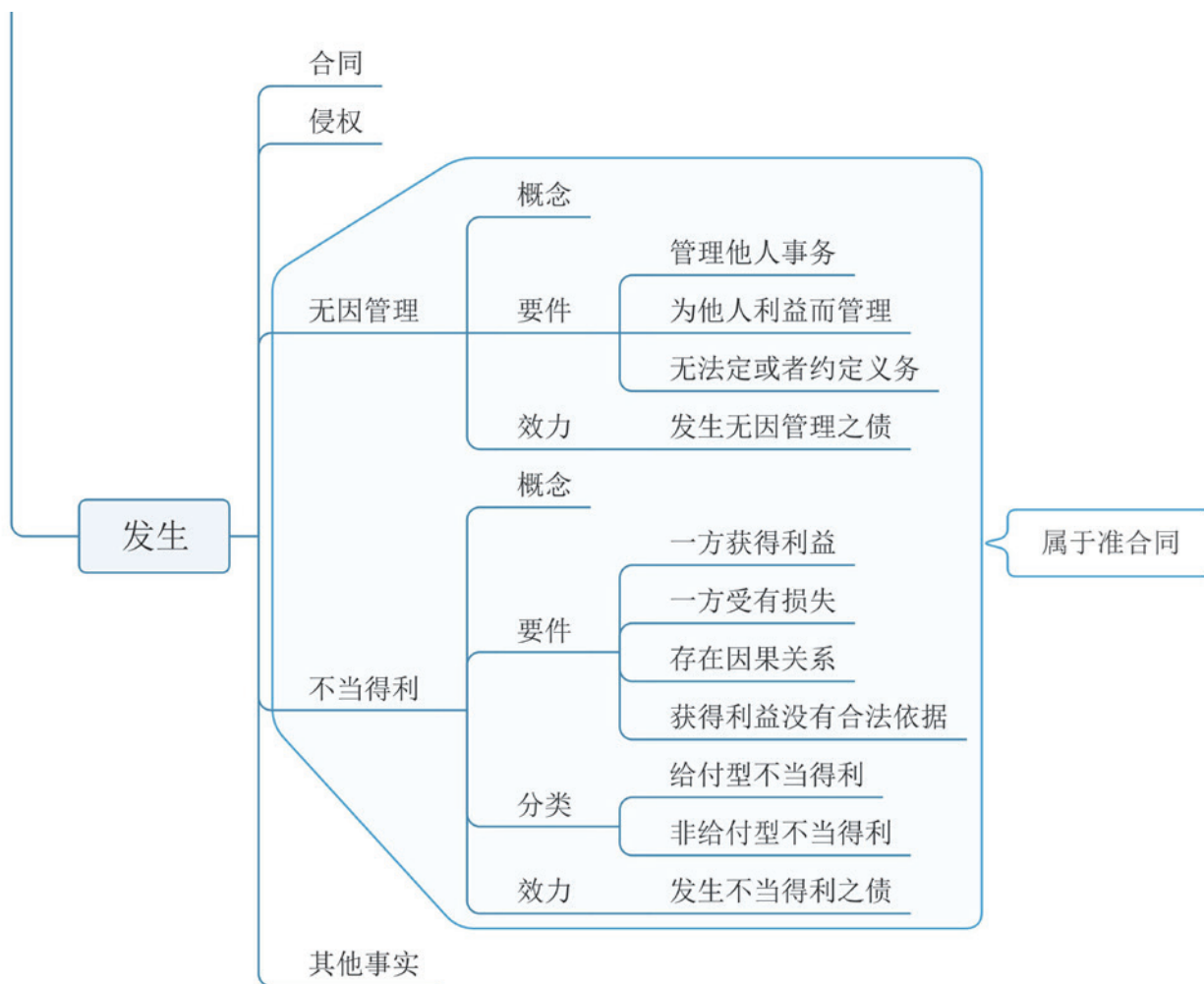
第一章 合同通则（一）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四章第一节部分内容与第十六章内容，主要讲述债的基础理论，包括债的概念、内容、分类以及发生。本章考点相对较少，如果考查，一般集中在债的发生中的无因管理与不当得利。当然，本章考点基本没有难度可言，属于得分几率比较高的一章。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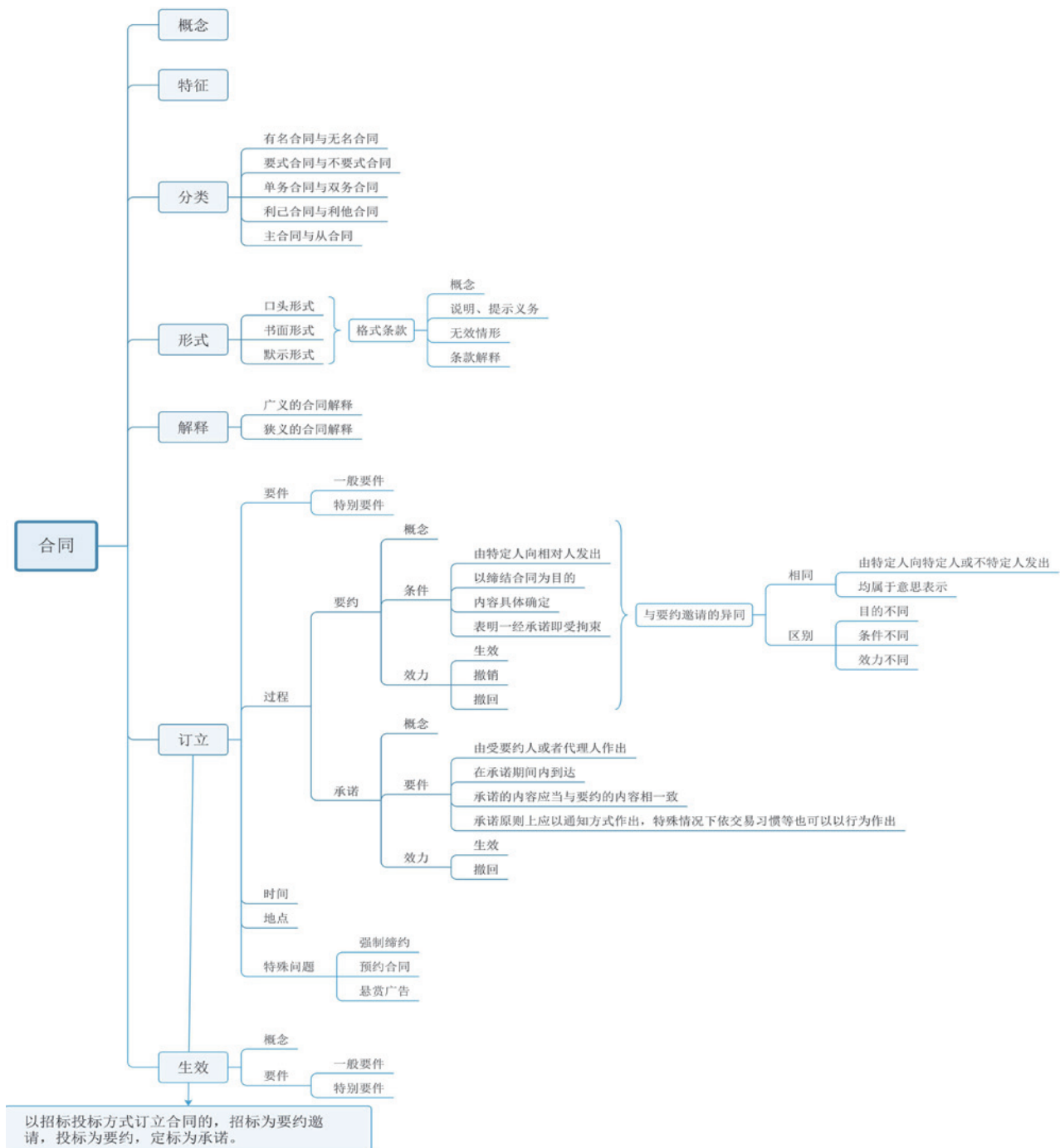
1. 无因管理
2. 不当得利

第二章 合同通则（二）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四章第一节部分内容、第二节部分内容以及第三节部分内容，主要讲述合同中的部分基础理论，包括合同的概念、特征、分类、基本原则、形式、解释以及订立。本章考点考查较少，如果考查，考点一般集中在合同的订立中的要约与承诺。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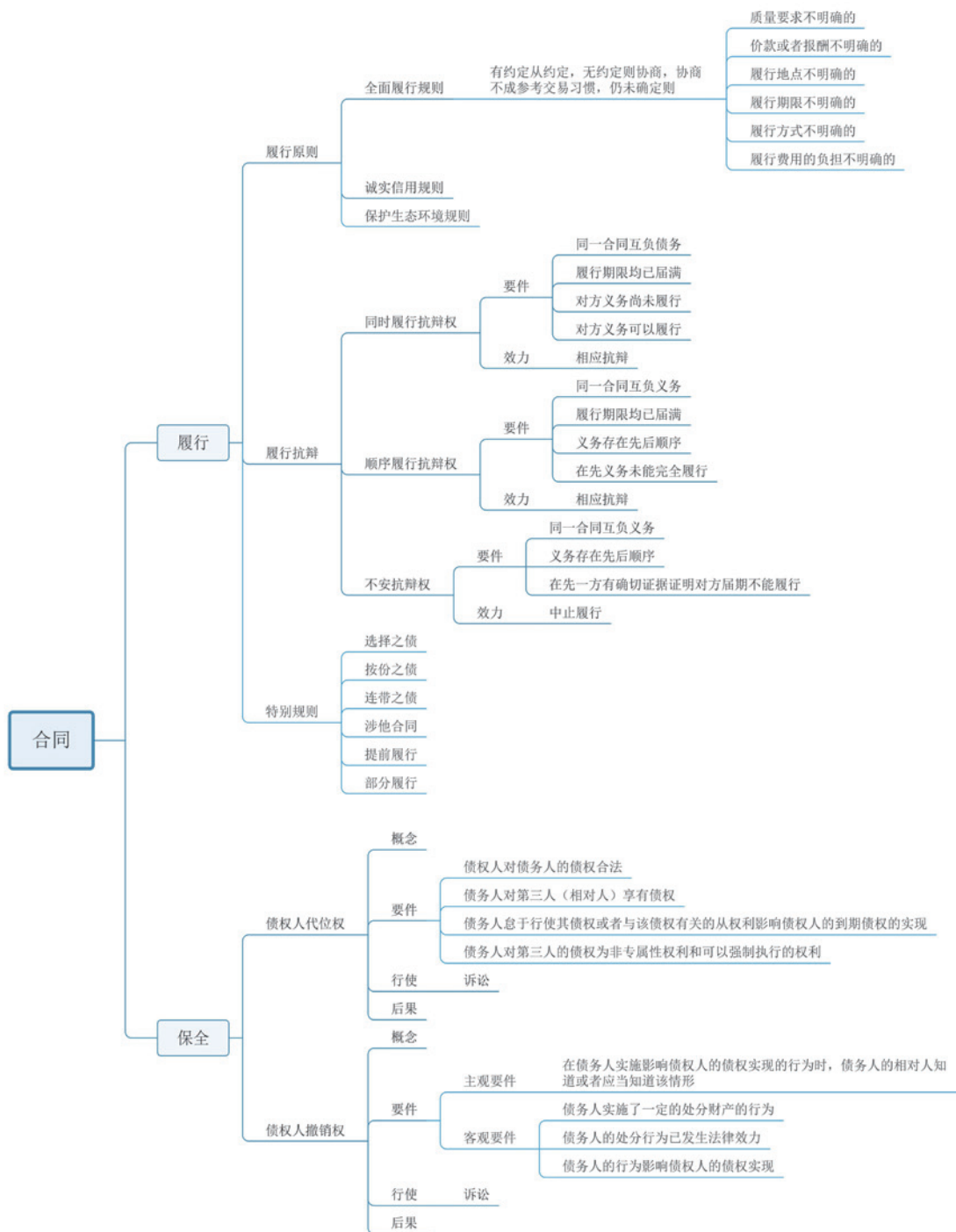
1. 要约 2. 承诺

第三章合同通则（三）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四章第四节内容与第五节内容，主要讲述合同的部分基础理论，包括合同的履行与保全。本章考点考查较多，并且难度较大，值得考生重视。其中，合同的履行中的履行抗辩与合同的保全中的债权人代位权和债权人撤销权均为重要考点。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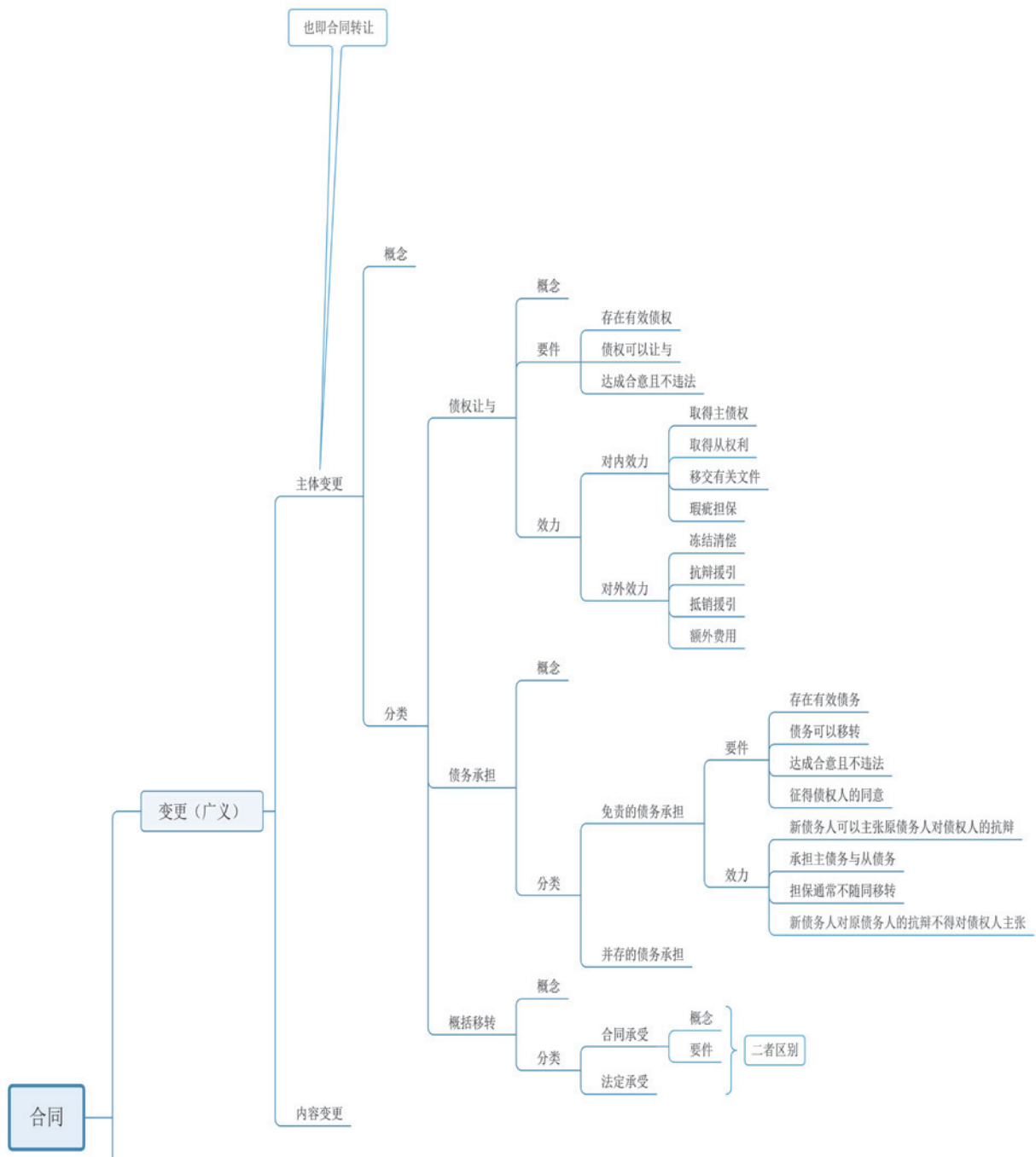
1. 履行抗辩 2. 债权人代位权 3. 债权人撤销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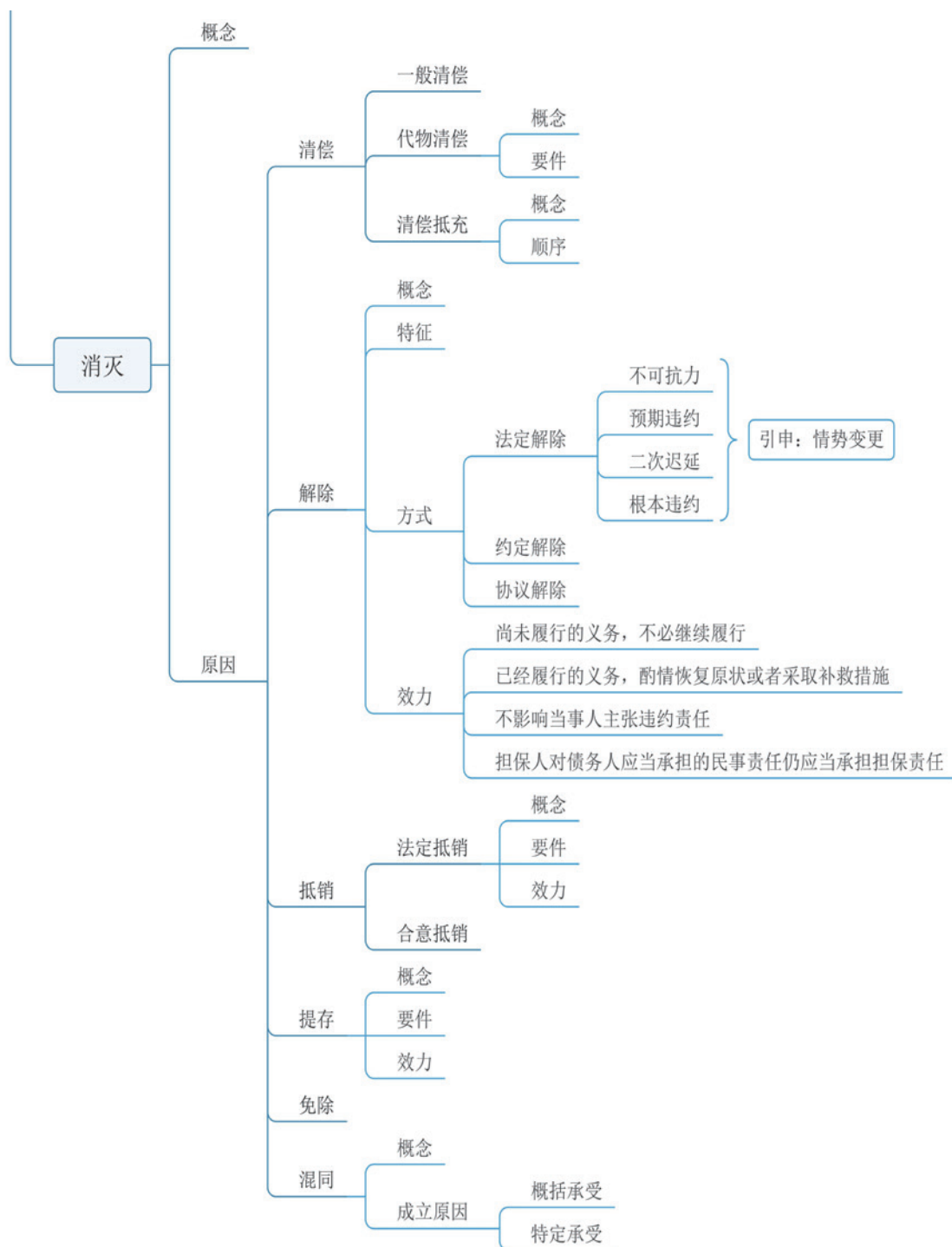
第四章 合同通则（四）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四章第六节内容与第七节内容，主要讲述合同的变动，包括合同的变更与消灭。本章考点相对较少，如果考查，一般集中在合同的变更中的债权让与与债务承担。此外，本章考点难度较大，属于得分几率比较低的一章。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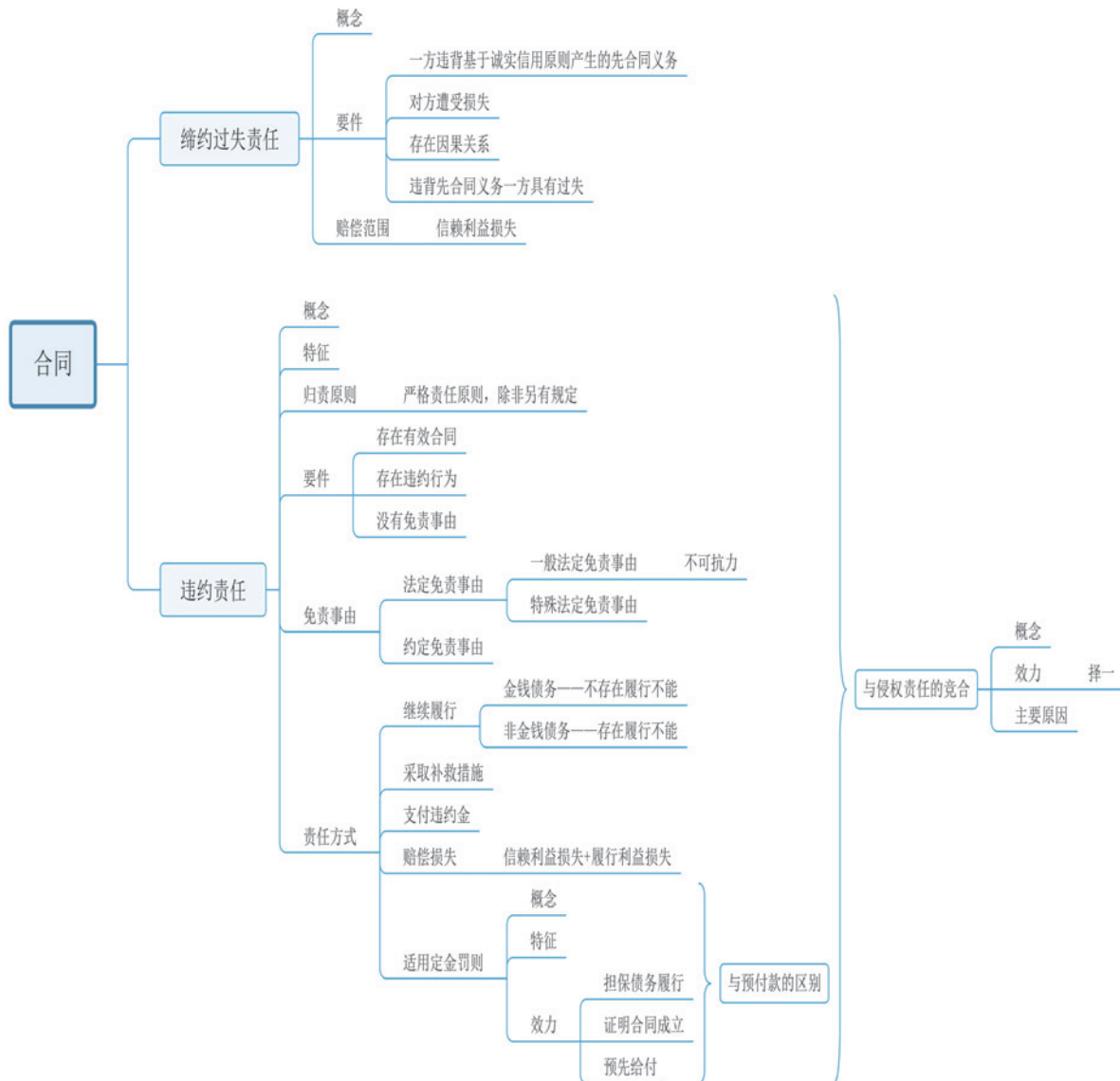
1. 债权让与
2. 债务承担

第五章 合同通则（五）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四章第二节部分内容与第八节内容，主要讲述合同的部分基础理论，包括合同的解除与责任。本章考点考查较多，主要涉及合同的责任中的违约责任与缔约过失责任。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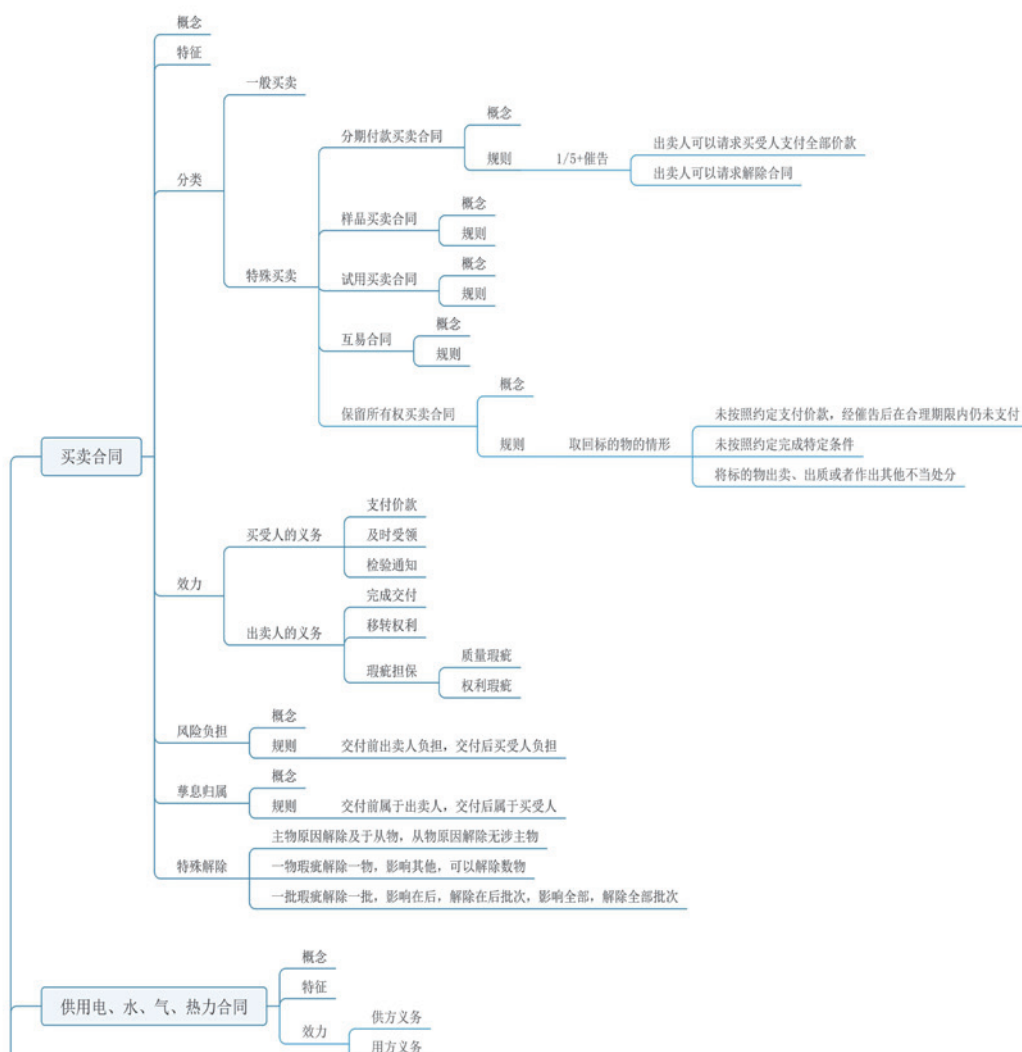
1. 违约责任
2. 缔约过失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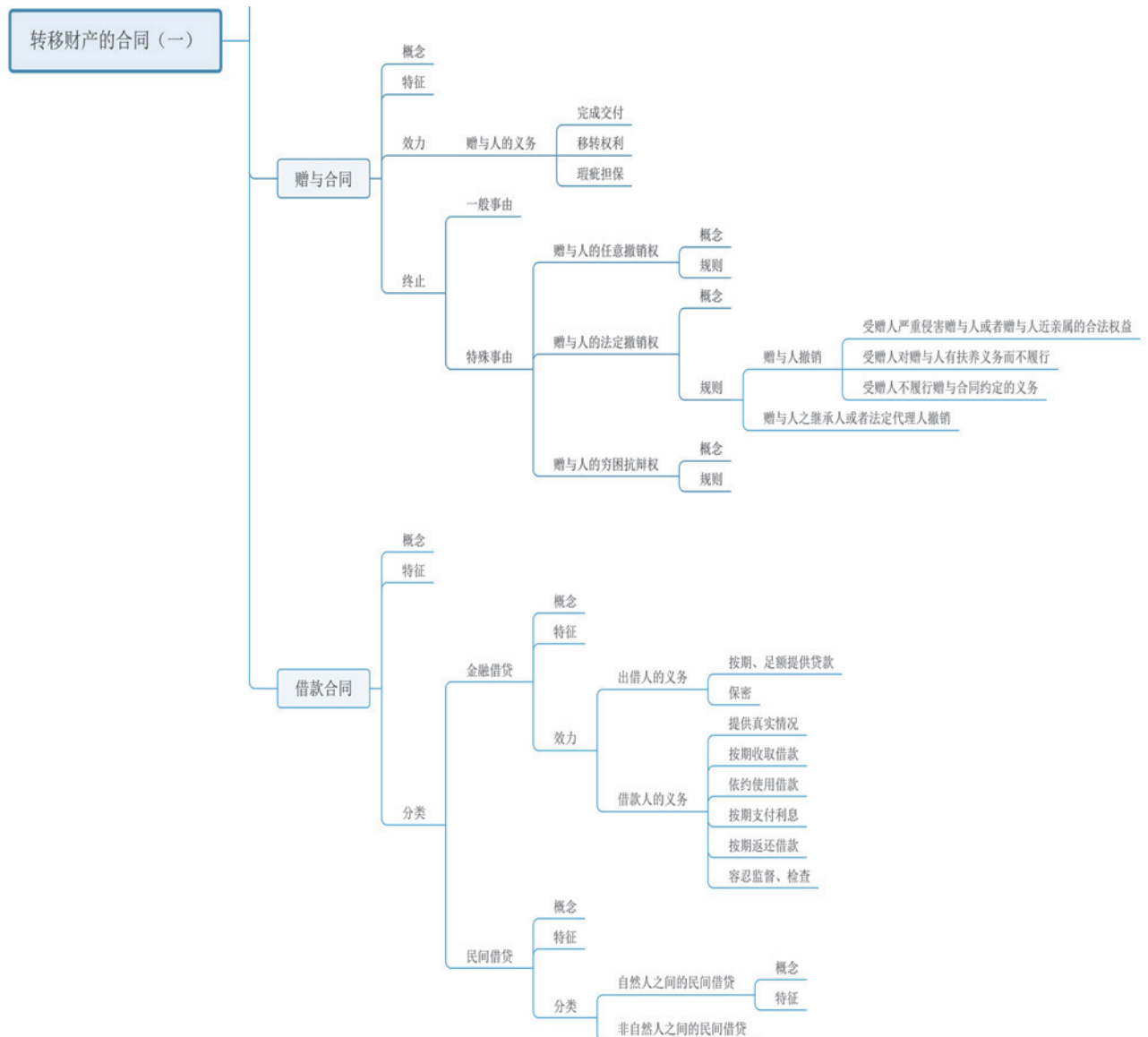
第六章 转移财产的合同（一）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五章第一节内容、第二节内容、第三节内容以及第四节内容，主要讲述部分转移财产的合同，包括买卖合同、供用电、水、气、热力合同、赠与合同以及借款合同。本章考点考查较多，通常以选择题与案例分析题的形式加以考查，主要涉及买卖合同与借款合同。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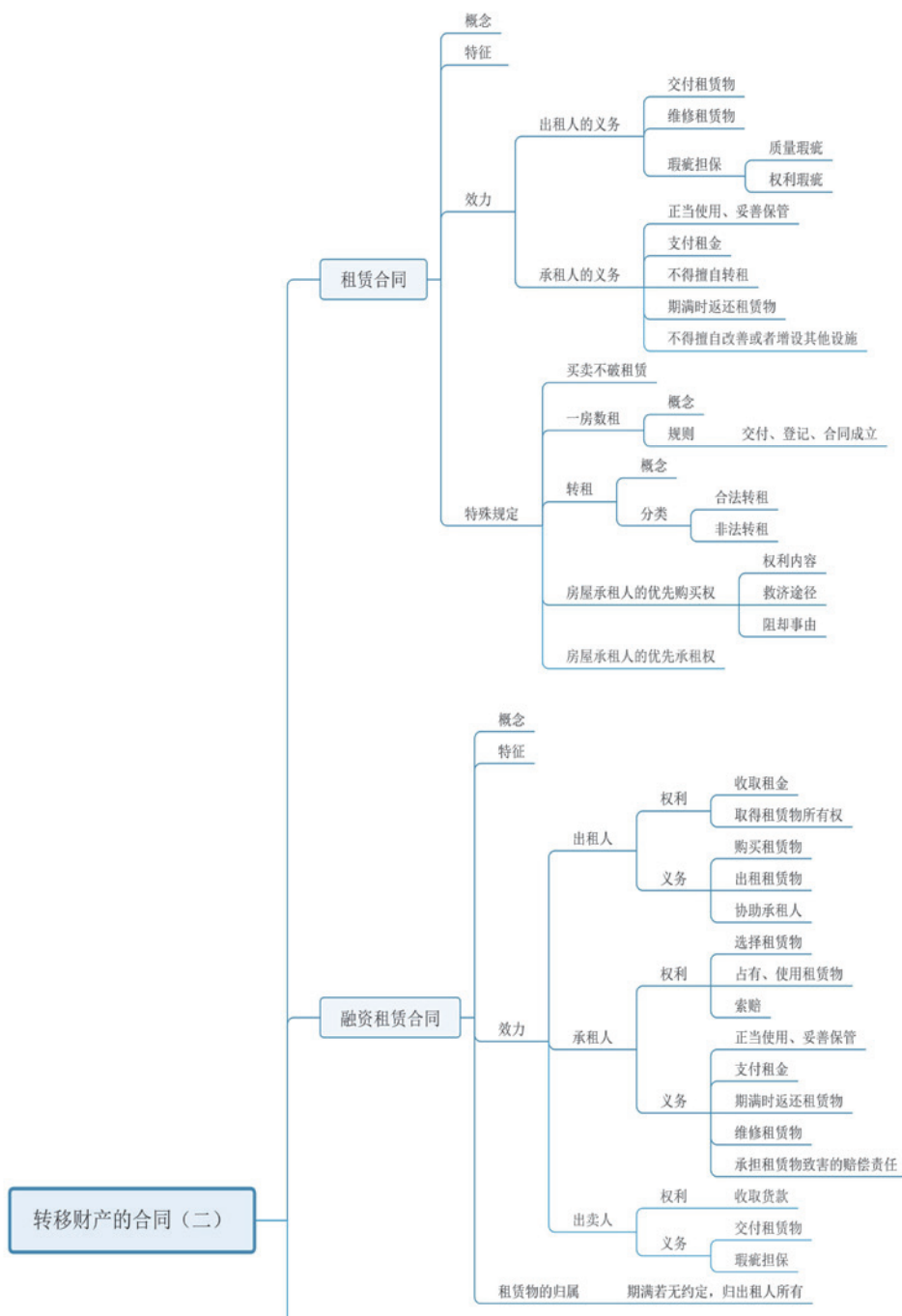
1. 买卖合同
2. 借款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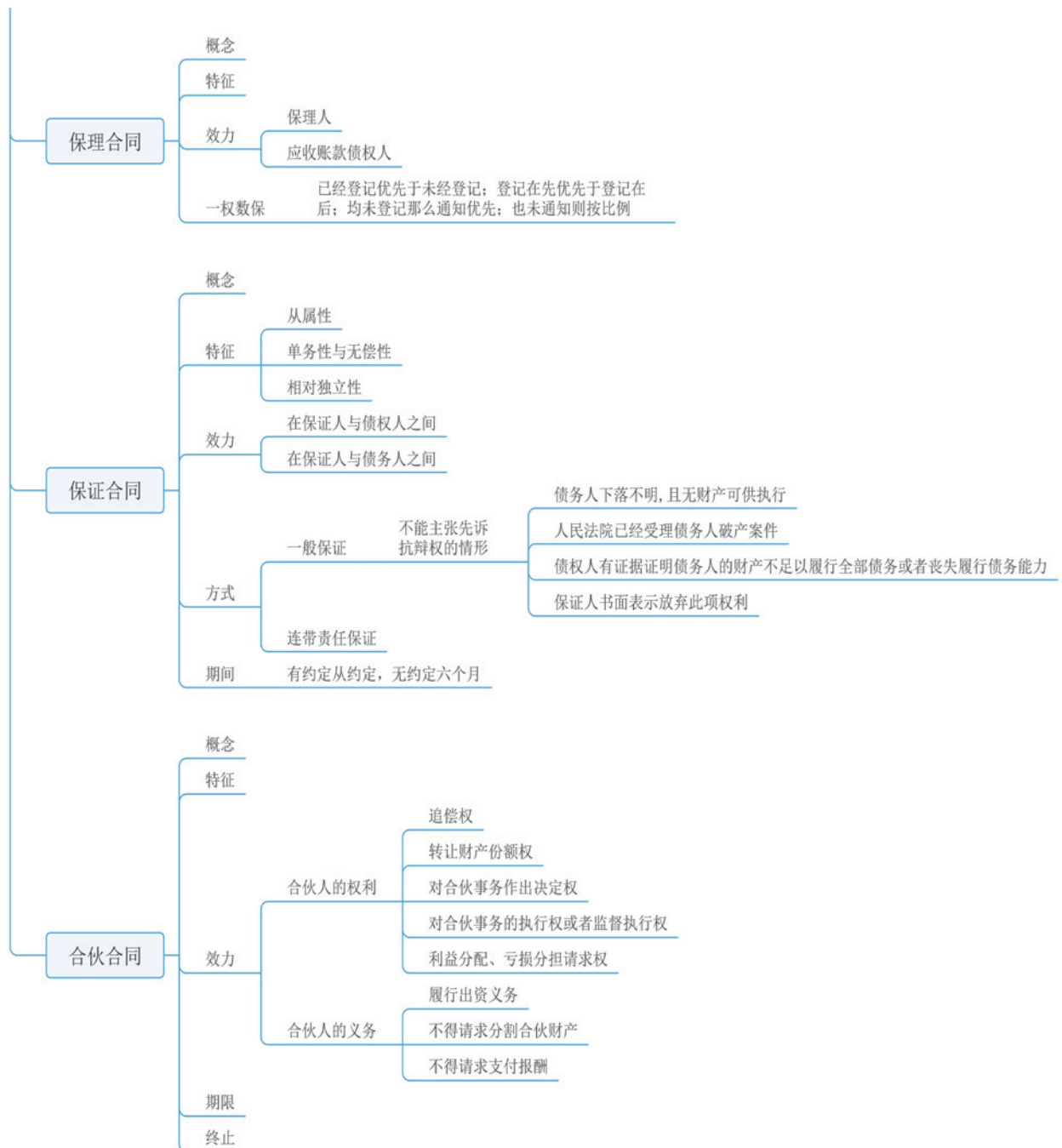
第七章 转移财产的合同（二）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五章第五节内容、第六节内容、第七节内容、第八节内容以及第十九节内容，主要讲述合同中的部分转移财产的合同，包括保证合同、保理合同、租赁合同、融资租赁合同以及合伙合同。合伙合同严格意义上并非转移财产的合同，但是出于构建稳定的知识框架的考虑，本章亦将合伙合同纳入进来。本章考点考查一般，通常以选择题与案例分析题的形式加以考查，主要涉及租赁合同与保证合同，保理合同与合伙合同由于涉及《民法典》的修订，也需关注。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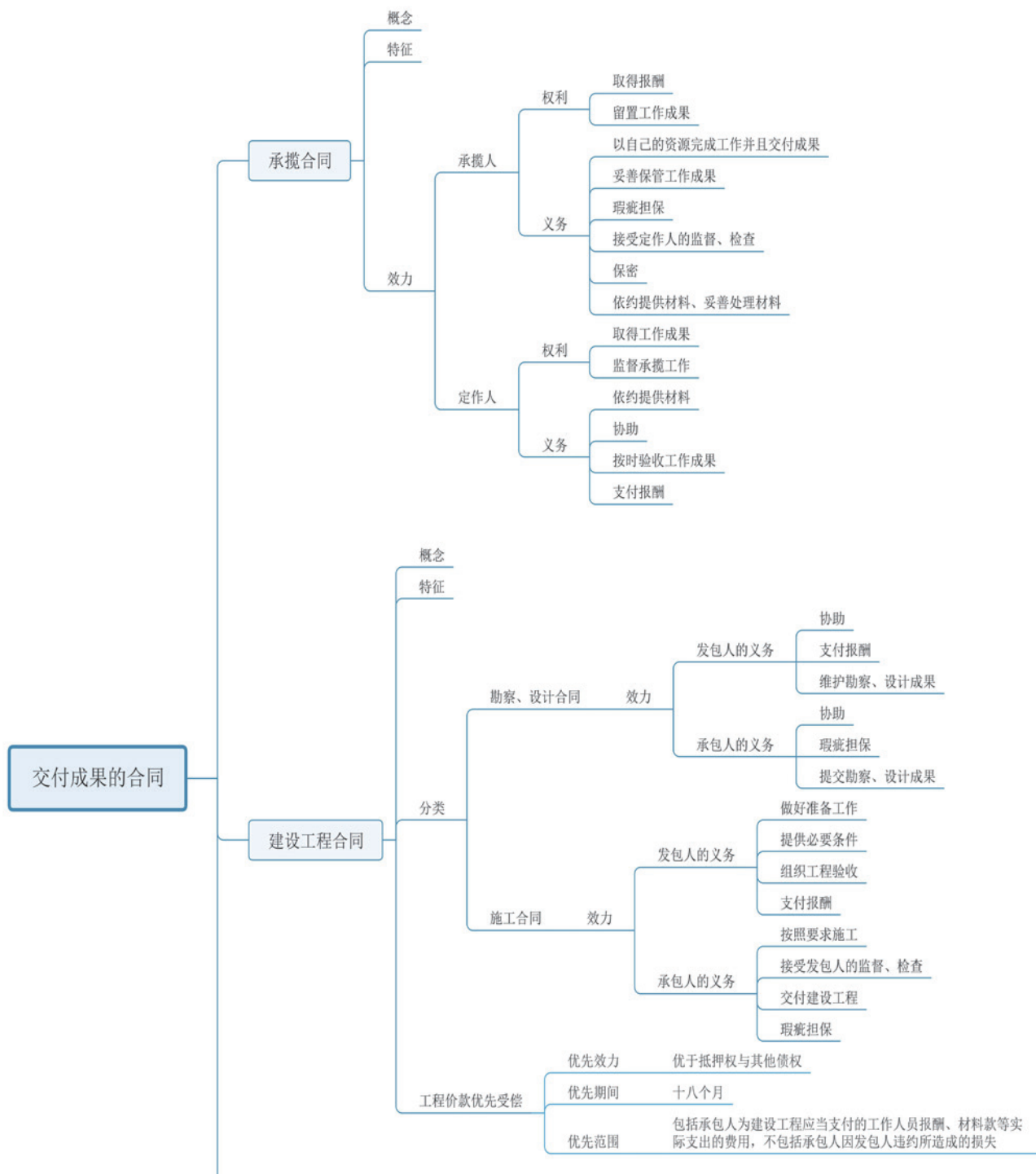
1. 租赁合同
2. 保证合同
3. 保理合同
4. 合伙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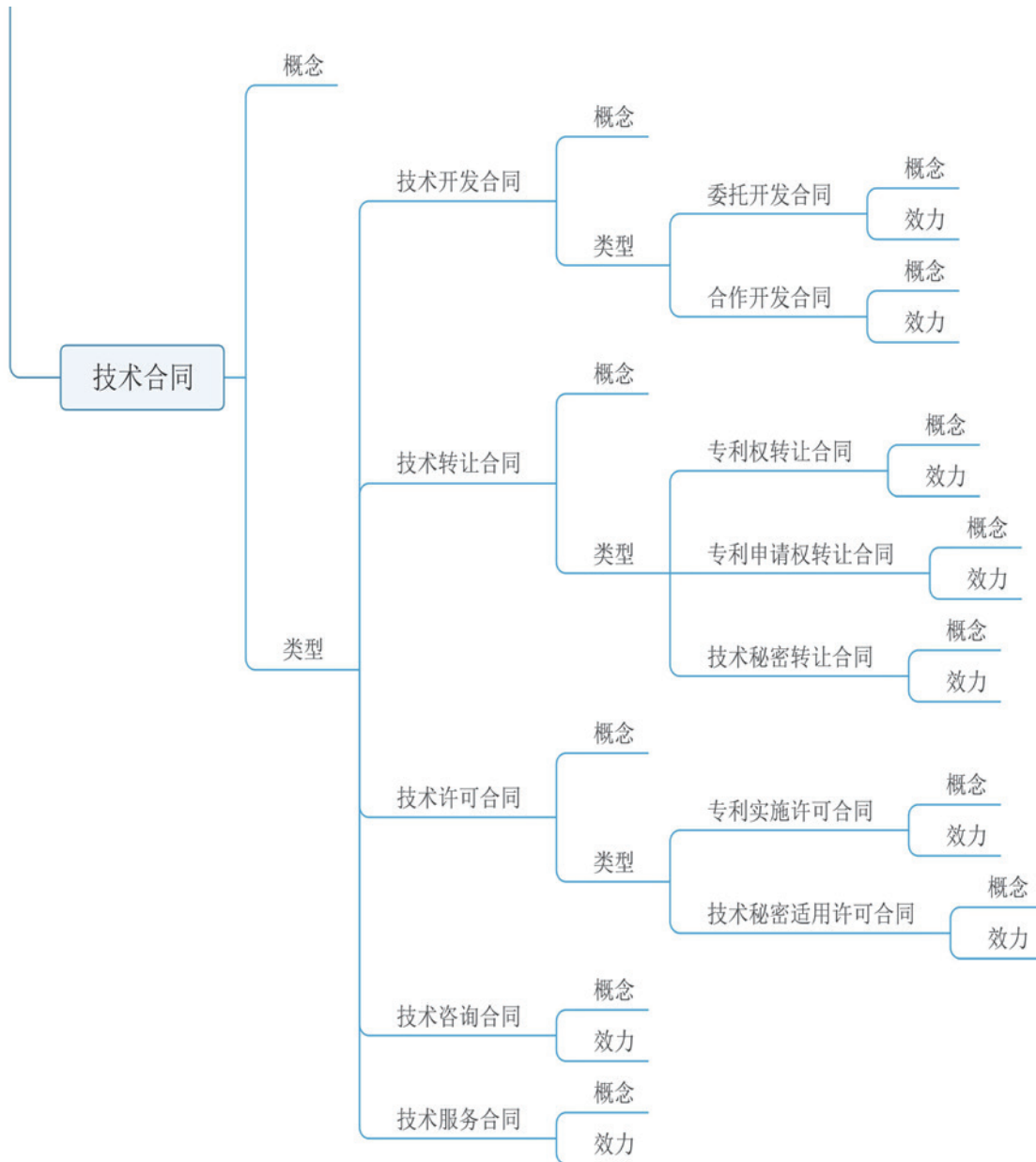
第八章 交付成果的合同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五章第九节内容、第十节内容以及第十二节内容，主要讲述合同中交付成果的合同，包括承揽合同、建设工程合同以及技术合同。技术合同严格意义上并非交付成果的合同，但是出于构建稳定的知识框架的考虑，本章亦将技术合同纳入进来。本章考点考查较少，一般涉及技术合同与建设工程合同。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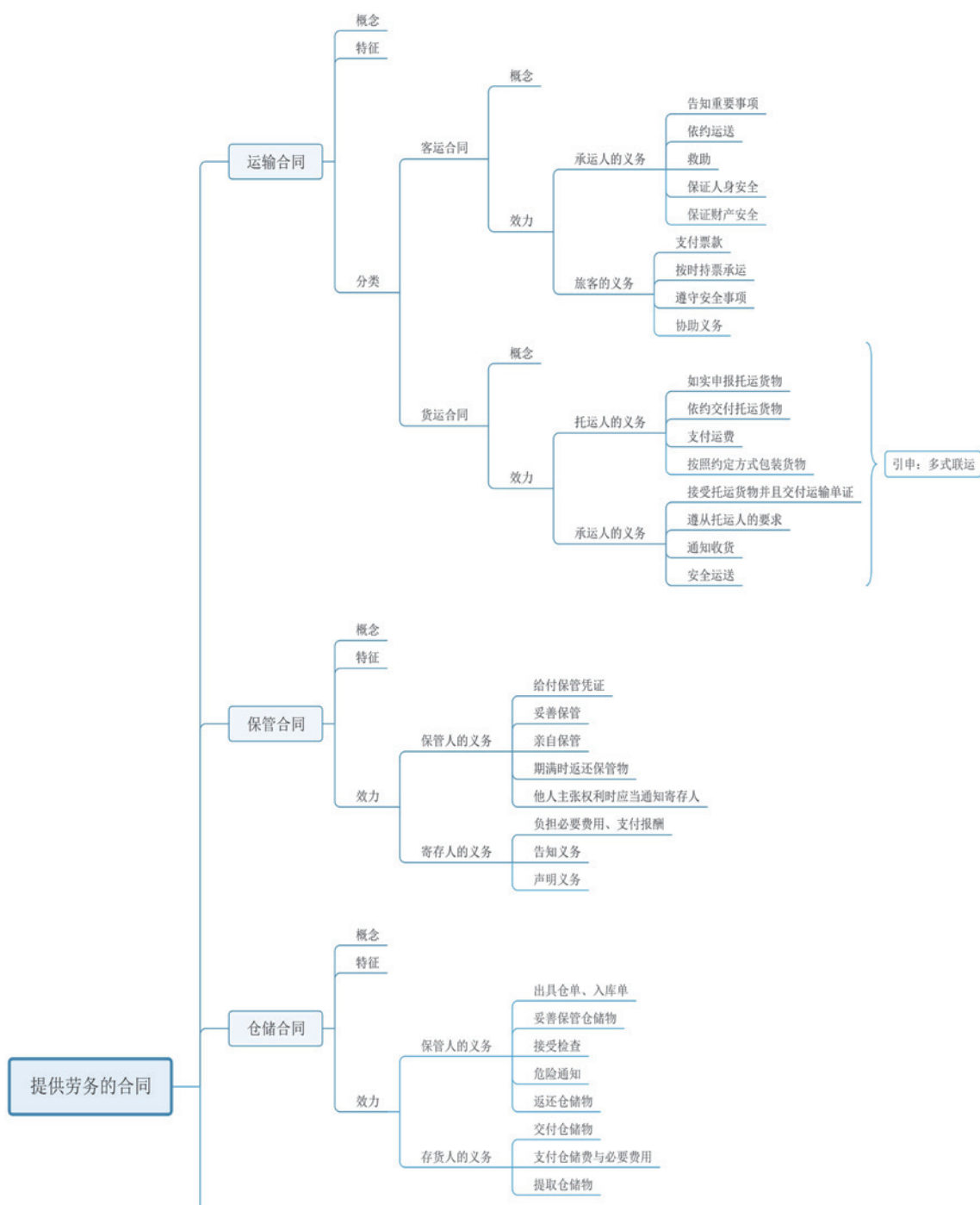
1. 技术合同
2. 建设工程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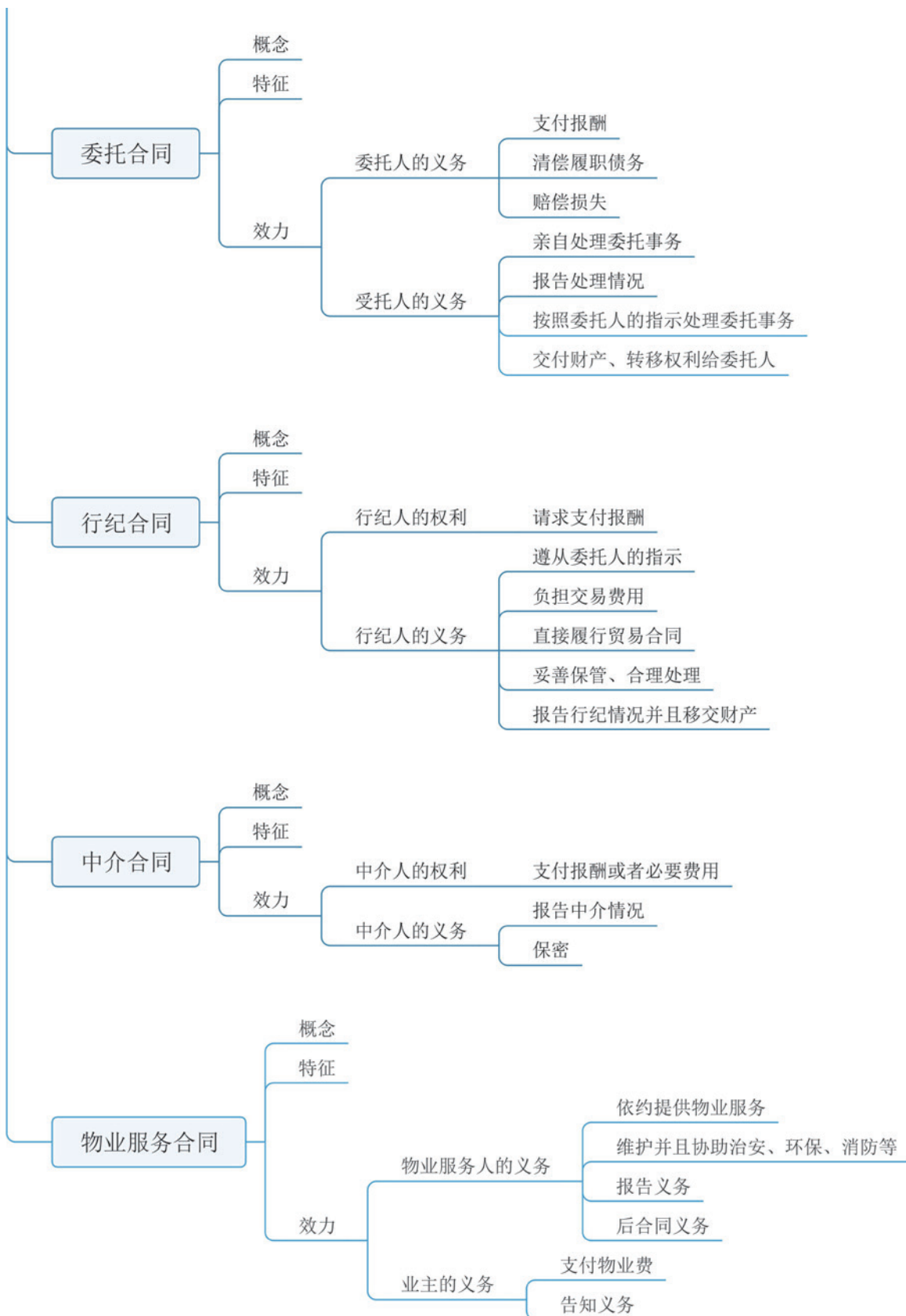
第九章 提供劳务的合同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五章第十一节内容、第十三节内容、第十四节内容、第十五节内容、第十六节内容、第十七节内容以及第十八节内容，主要讲述合同中提供劳务的合同，包括运输合同、保管合同、仓储合同、委托合同、物业服务合同、行纪合同以及中介合同。本章所涉合同类型虽然很多，但是本章考点考查较少，如果考查，一般涉及运输合同与委托合同，物业服务合同与中介合同由于涉及《民法典》的修订，也需关注。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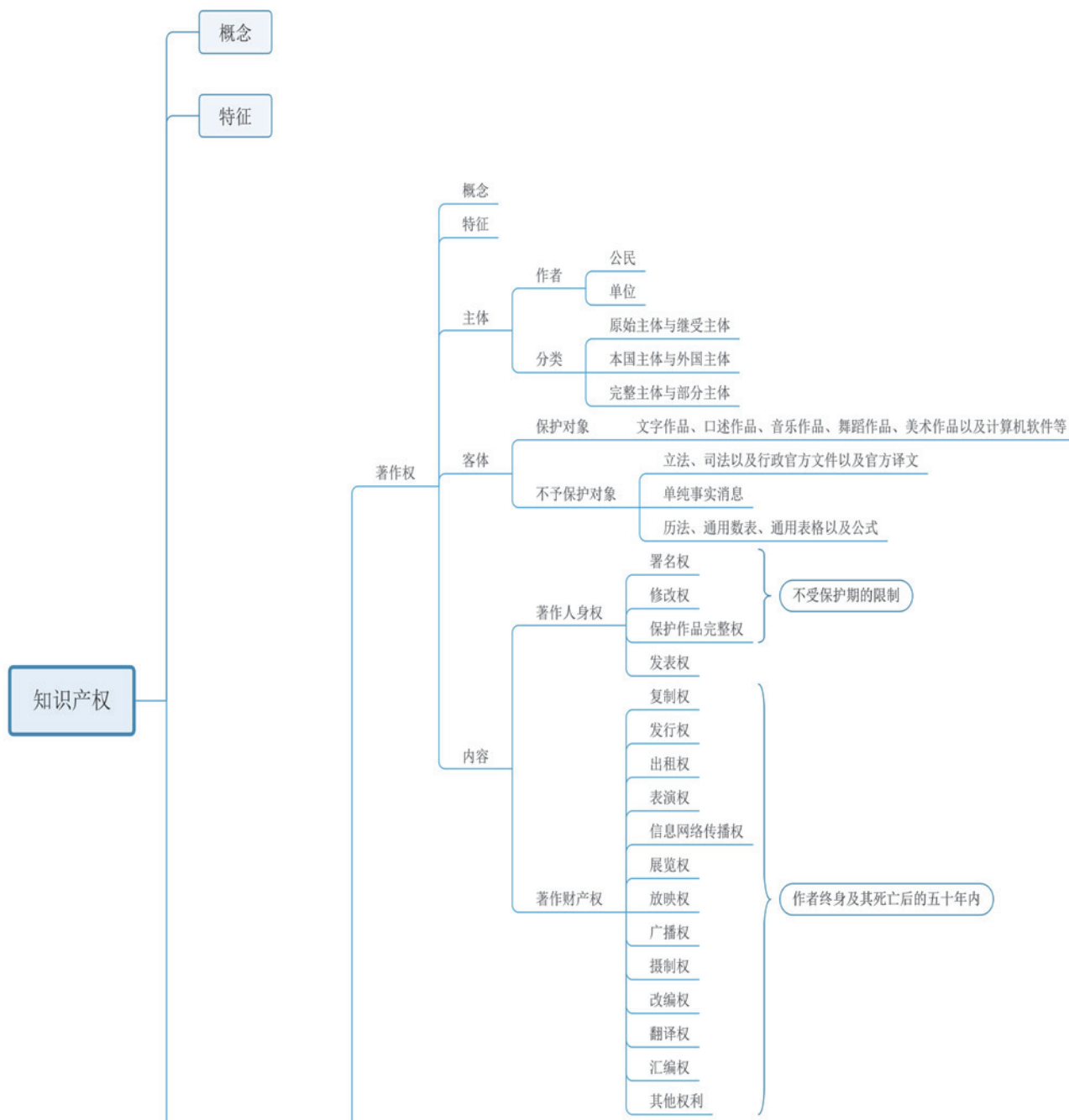
- | | |
|-----------|---------|
| 1. 运输合同 | 2. 委托合同 |
| 3. 物业服务合同 | 4. 中介合同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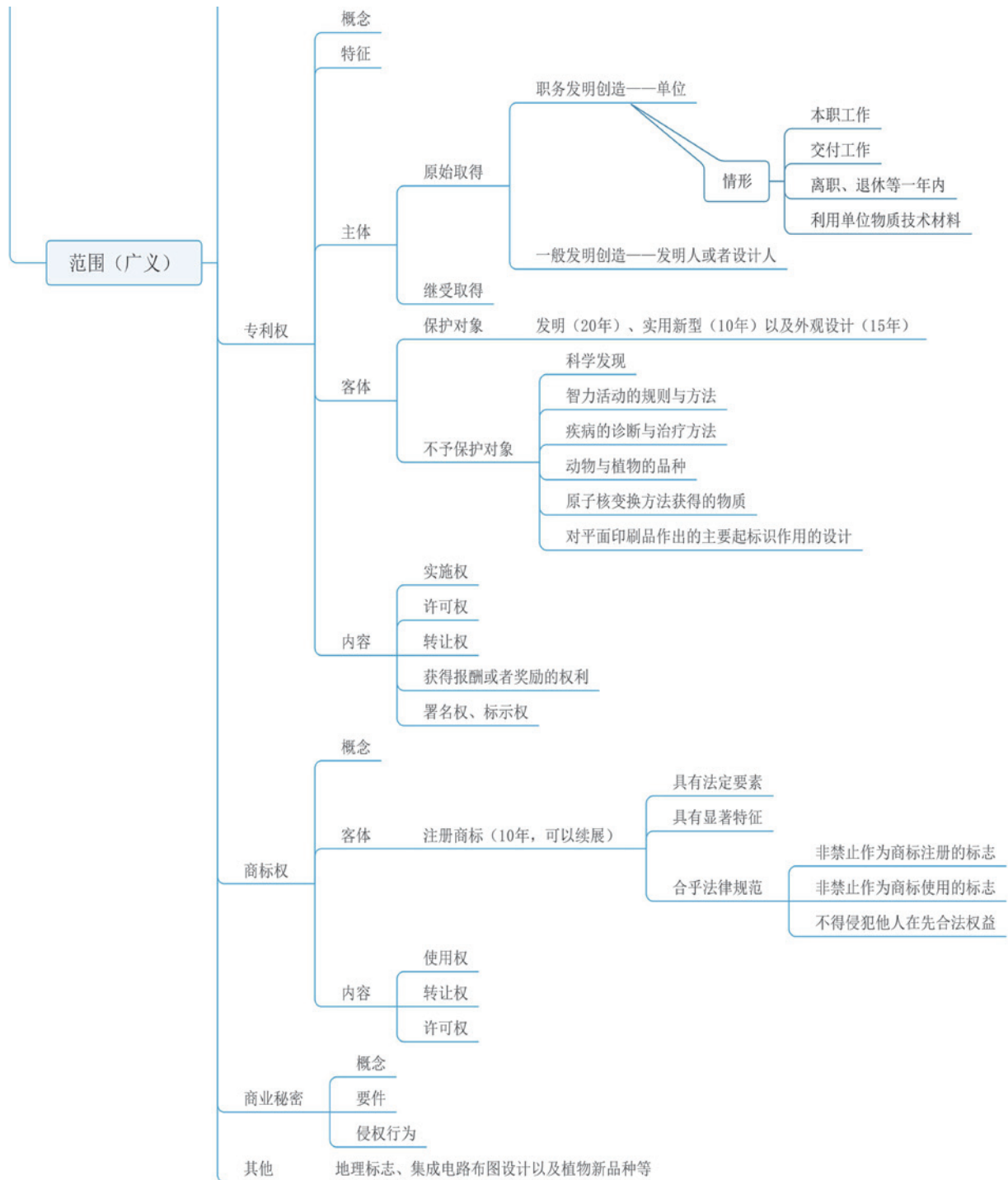
第四编 知识产权

一、本编概要

本编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七章内容，主要讲述几种典型知识产权。就其考查情况来说，作为知识产权中考查最多的著作权自然值得考生重视，商标权与专利权的考查分值持平，并不突出。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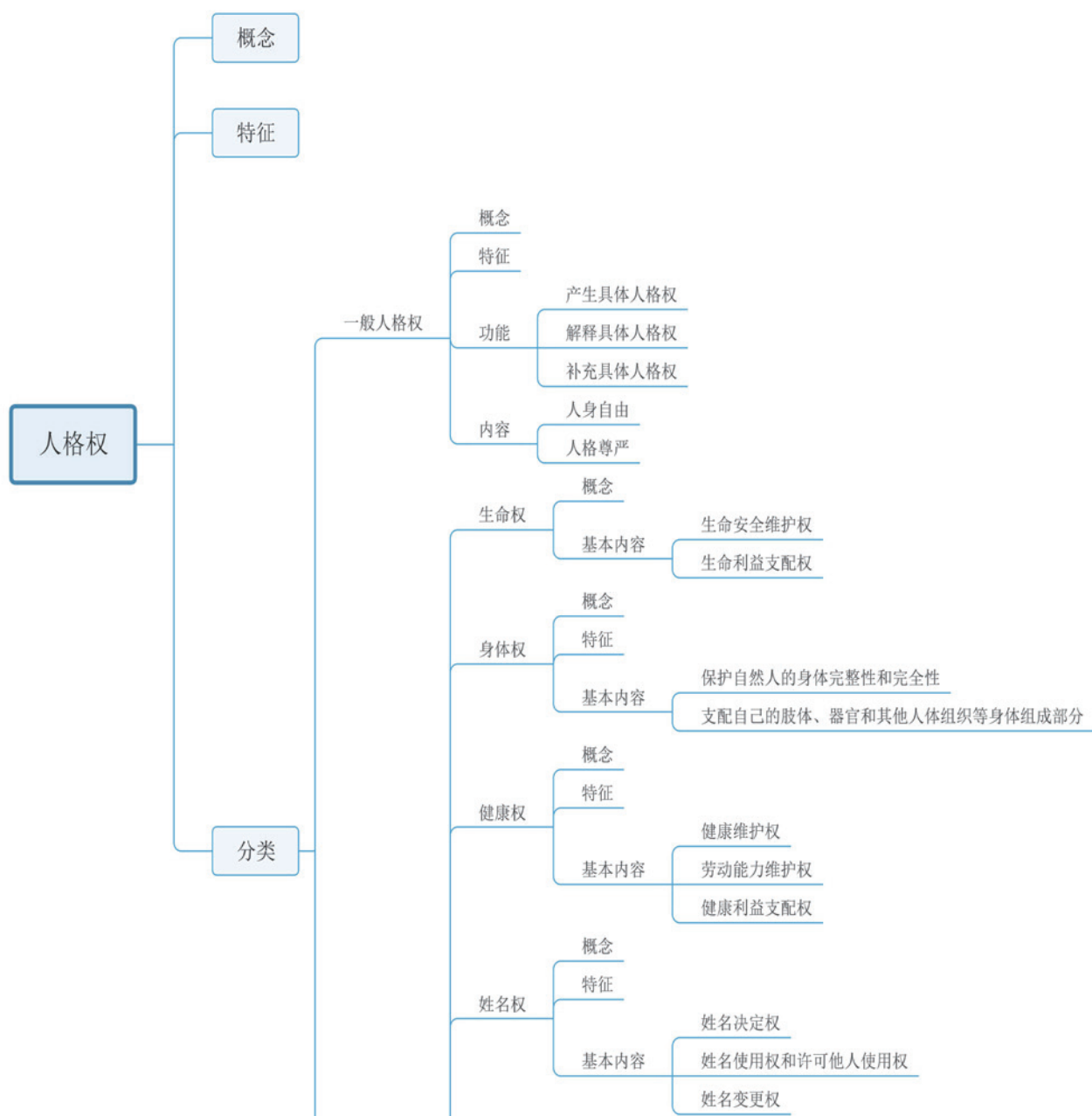
1. 著作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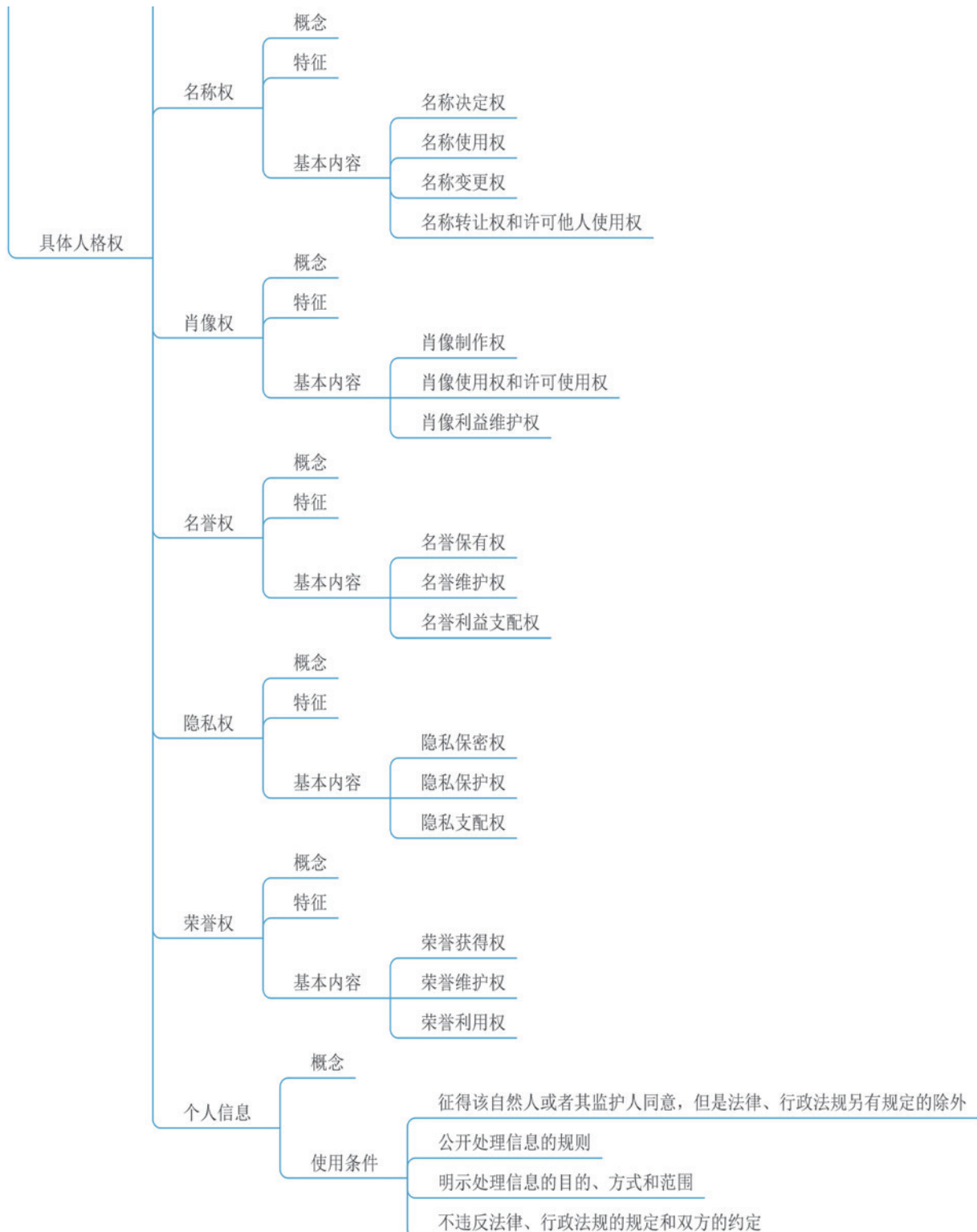
第五编 人格权

一、本编概要

本编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八章内容，主要讲述一般人格权与具体人格权。人格权是民事权利的重要分类，几乎可以与财产权并重。本编考点考查颇多，但是考查方式多为选择题，鲜有以论述题或者简答题的方式考查本编考点的年份。若论考查重点，在本编中，非具体人格权莫属。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1. 具体人格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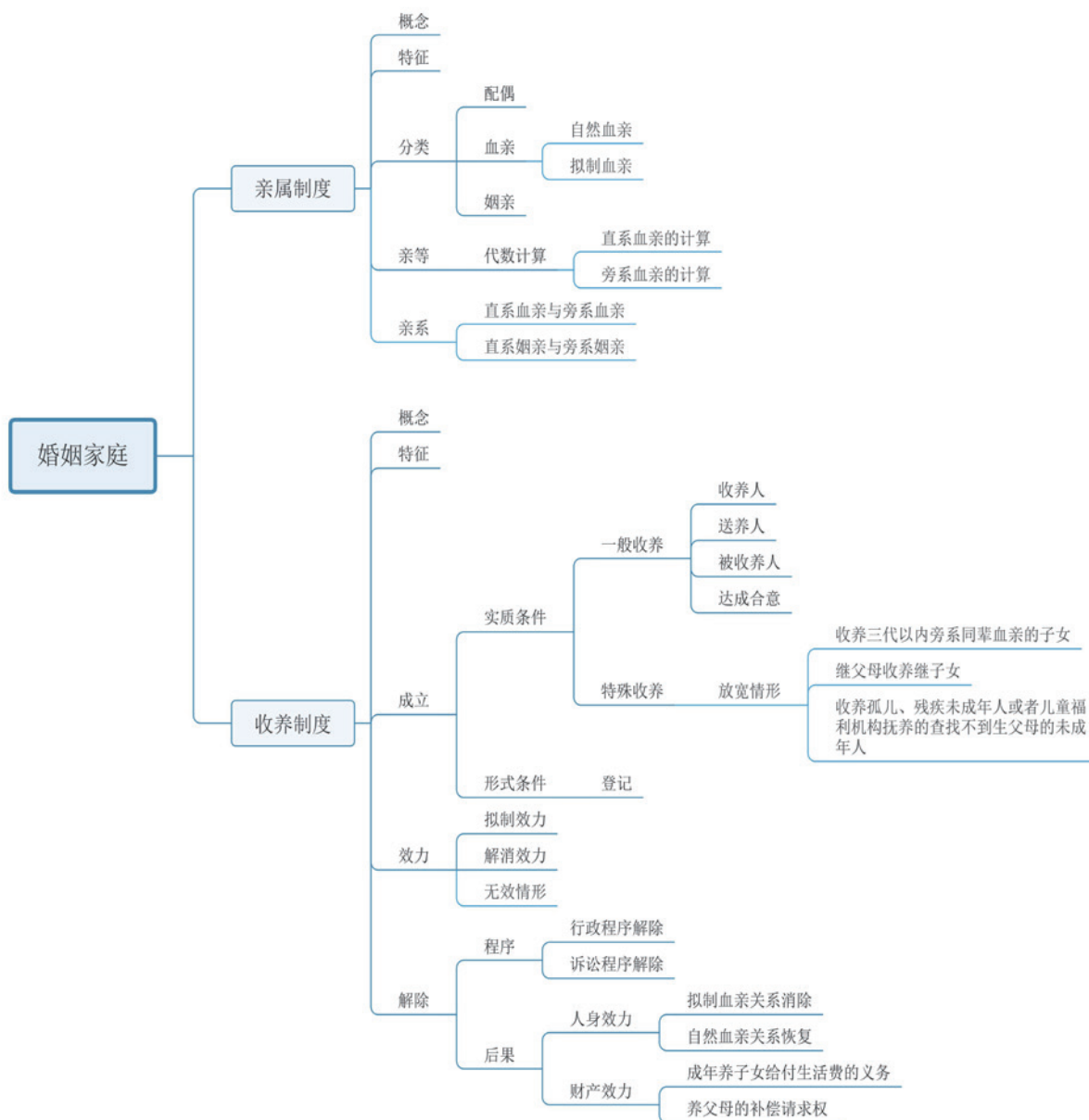
第六编 家事

第一章婚姻家庭（一）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九章第一节内容与第五节内容，主要讲述婚姻家庭的部分考点，包括亲属制度与收养制度。本章考点考查较少，如果考查，一般涉及收养制度。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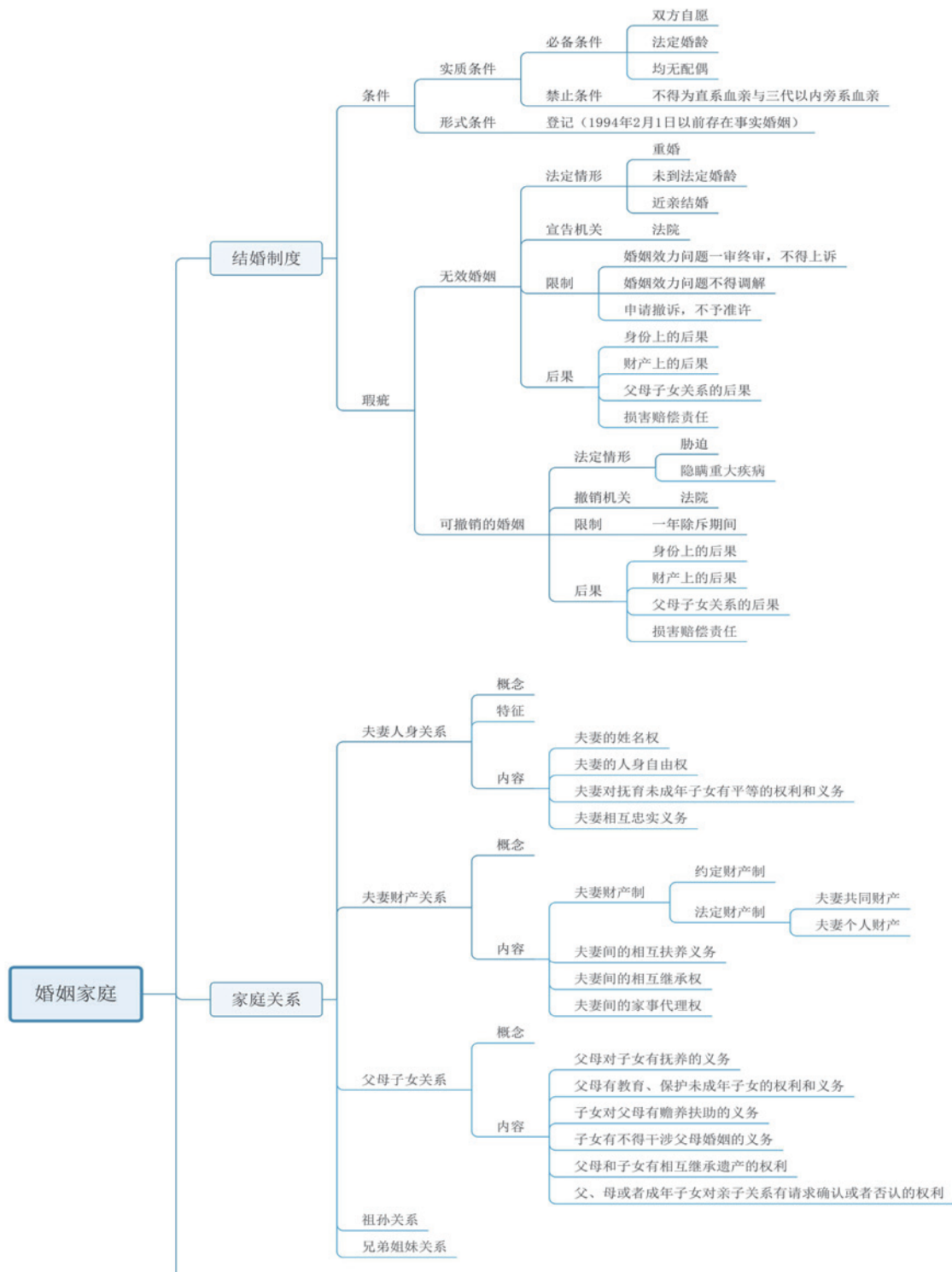
1. 收养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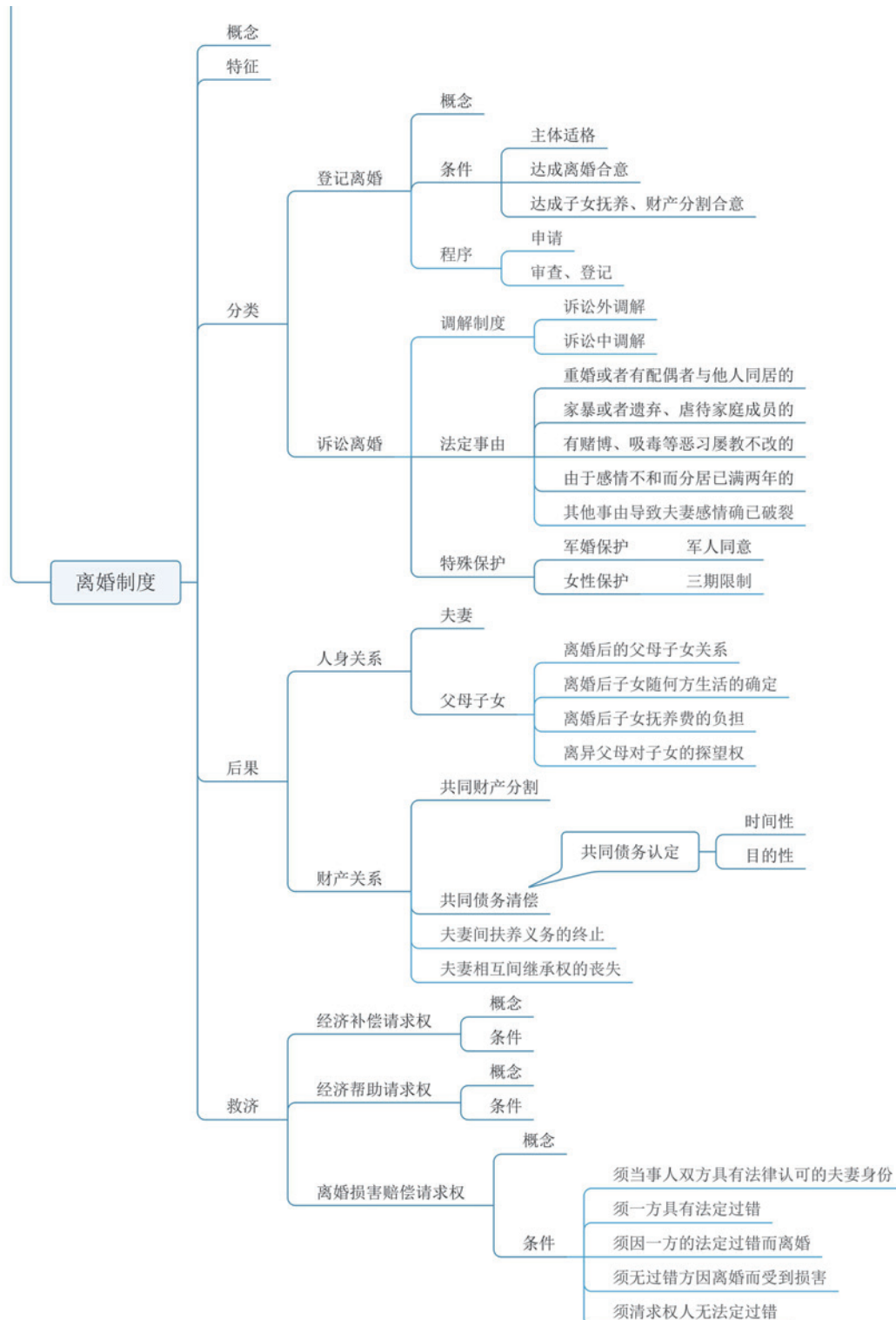
第二章 婚姻家庭（二）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十九章第二节内容、第三节内容以及第四节内容，主要讲述婚姻家庭的部分考点，包括婚姻家庭的结婚制度、家庭关系以及离婚制度。本章考点考查不多，如果考查，一般涉及结婚制度中的婚姻效力的瑕疵与离婚制度中的登记离婚、诉讼离婚以及离婚损害赔偿。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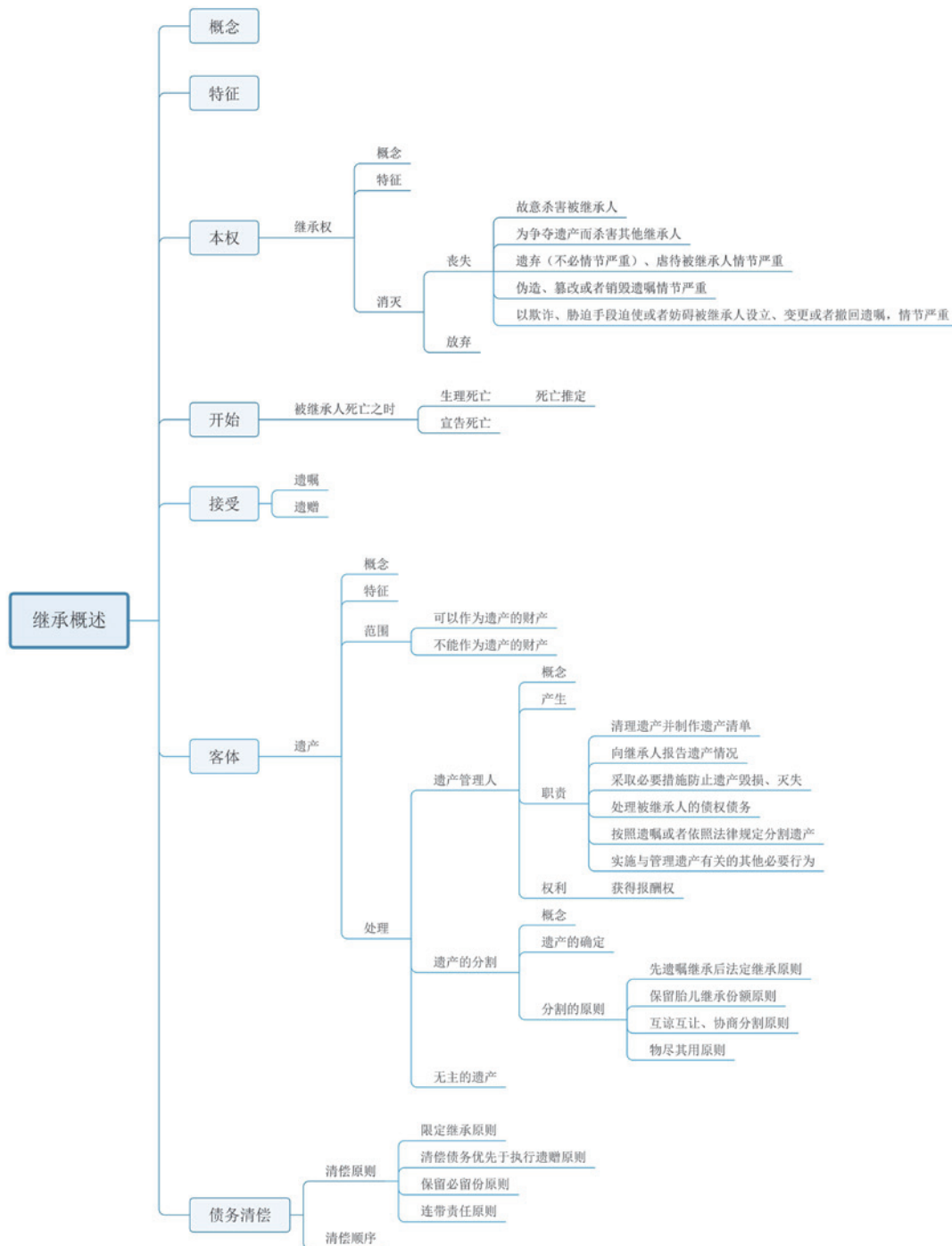
1. 婚姻效力的瑕疵
2. 登记离婚
3. 诉讼离婚
4. 离婚损害赔偿

第三章 继承概述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二十章第一节内容与第四节内容，主要讲述继承概述，包括继承的概念、特征、本权（继承权）、开始、接受、客体（遗产）以及债务清偿。本章考点考查极少，如果考查，一般涉及本权（继承权）与债务清偿。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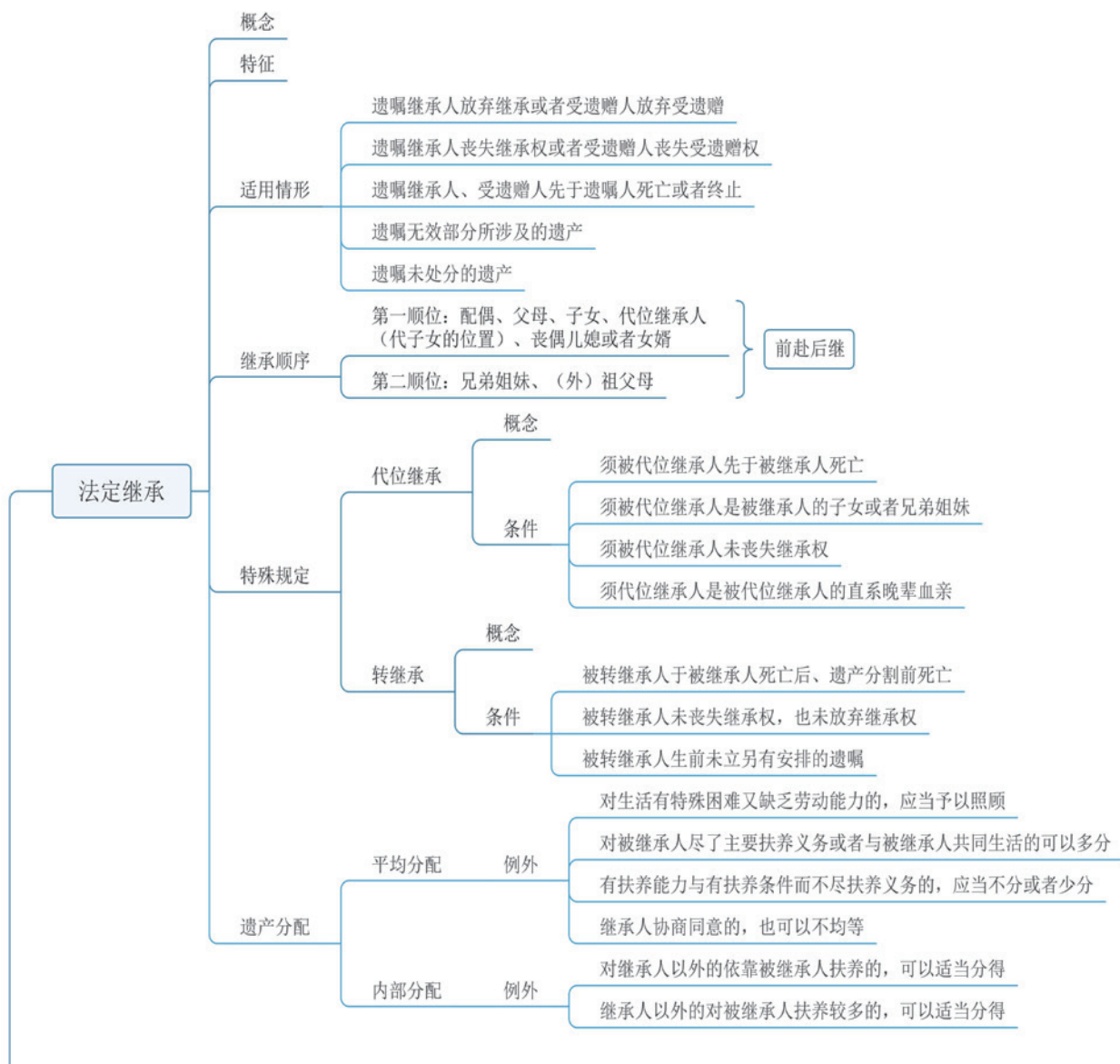
1. 本权（继承权）2. 债务清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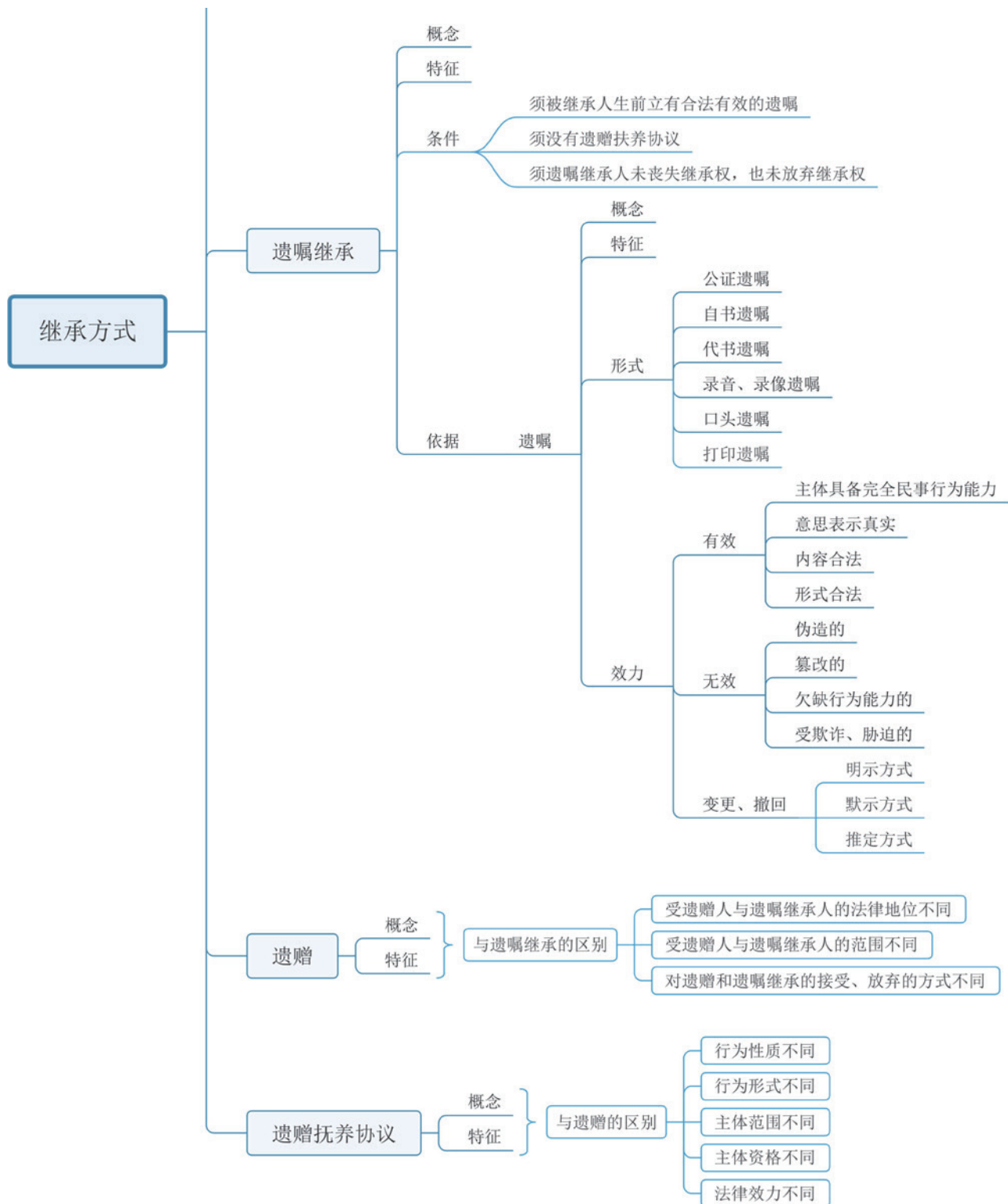
第四章 继承方式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二十章第二节内容与第三节内容，主要讲述继承方式，包括法定继承、遗嘱继承、遗赠以及遗赠扶养协议。本章考点考查较多，尤以法定继承与遗嘱继承为最。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1. 法定继承
2. 遗嘱继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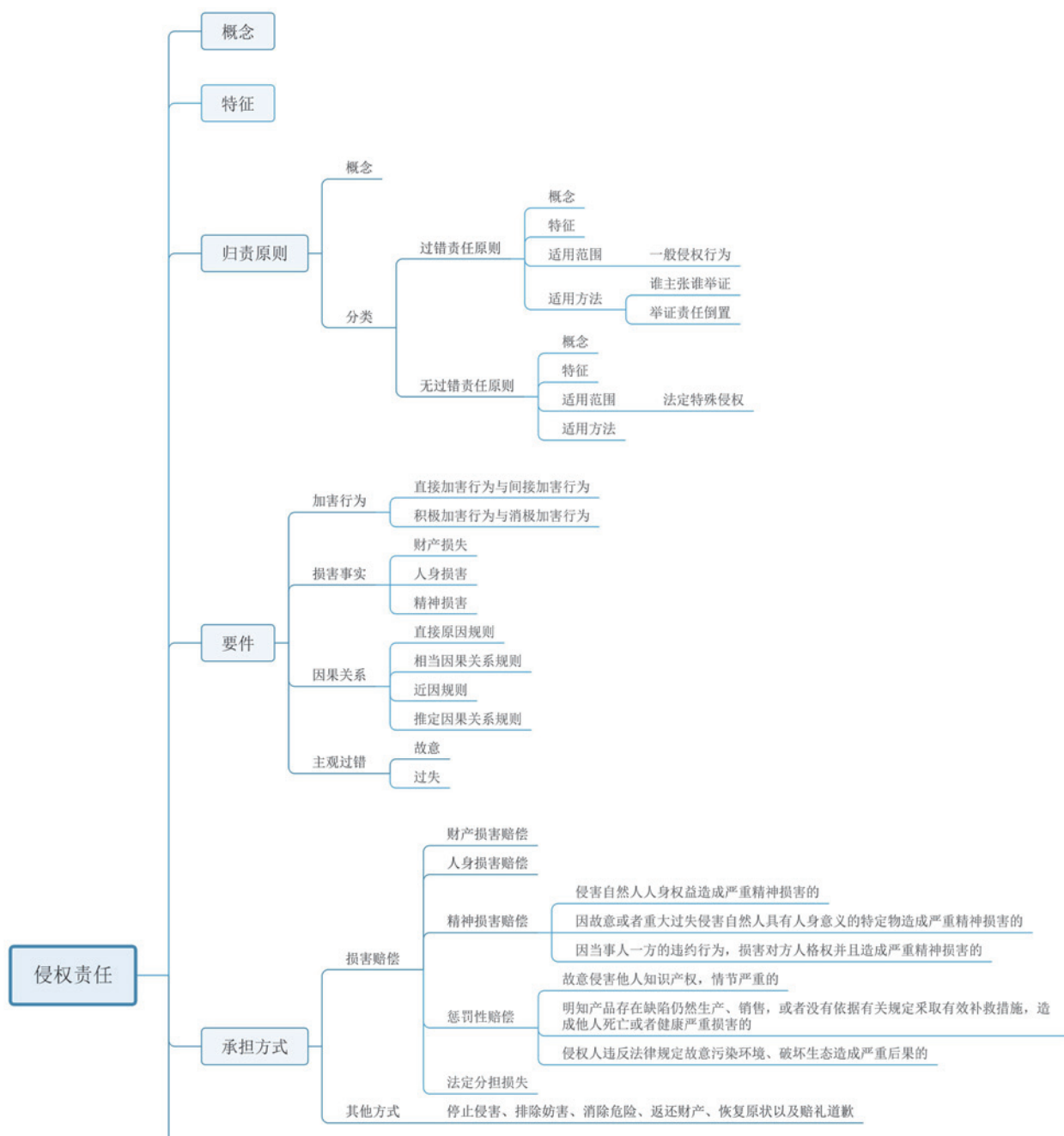
第七编 侵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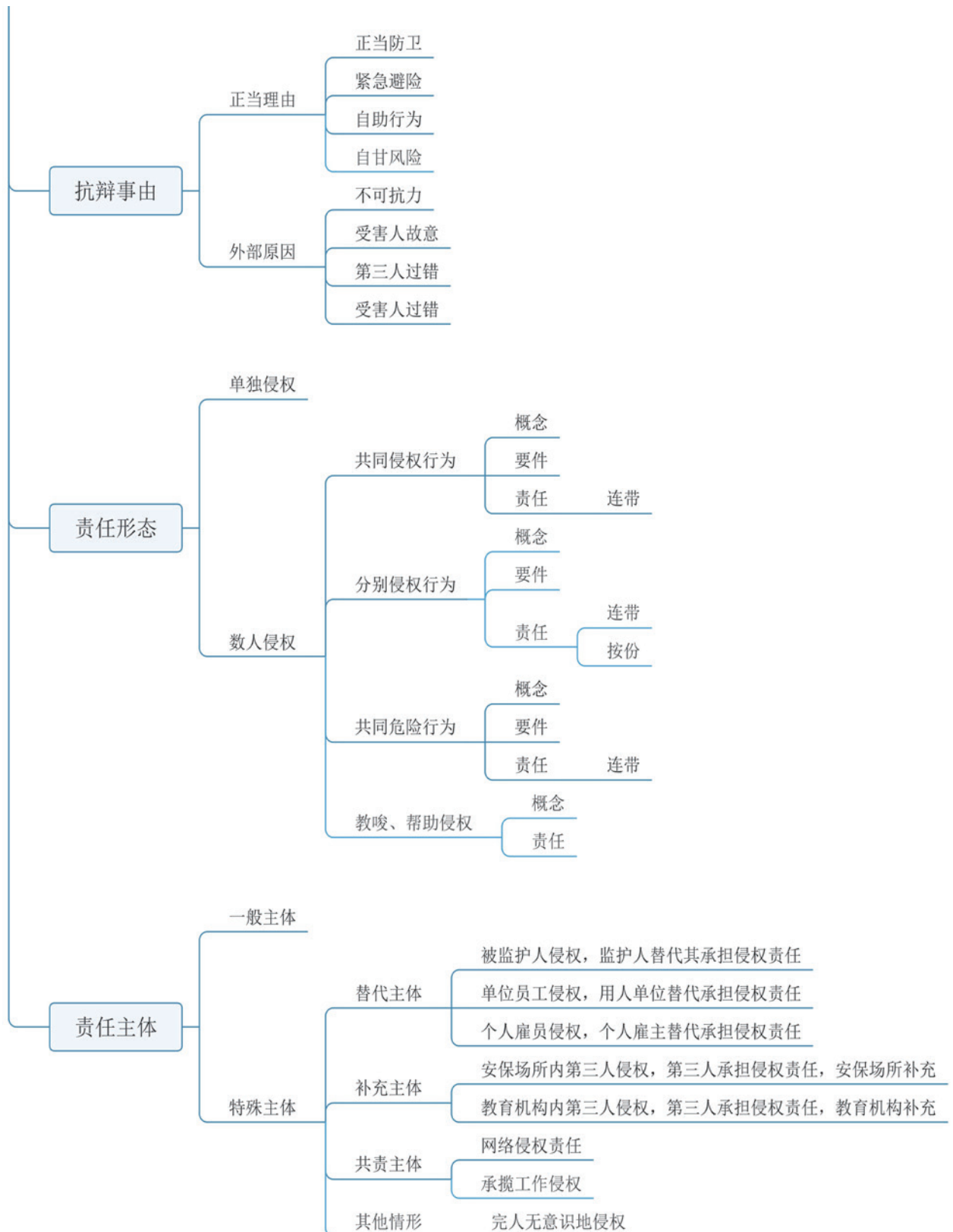
第一章 侵权责任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二十一章第一节内容、第二节内容、第三节内容、第四节内容以及第五节内容，主要讲述侵权责任，包括侵权责任的概念、分类、归责原则、要件、承担方式、抗辩事由、责任形态以及特殊责任主体。本章考点考查颇多，一般涉及责任形态与特殊责任主体。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1. 责任形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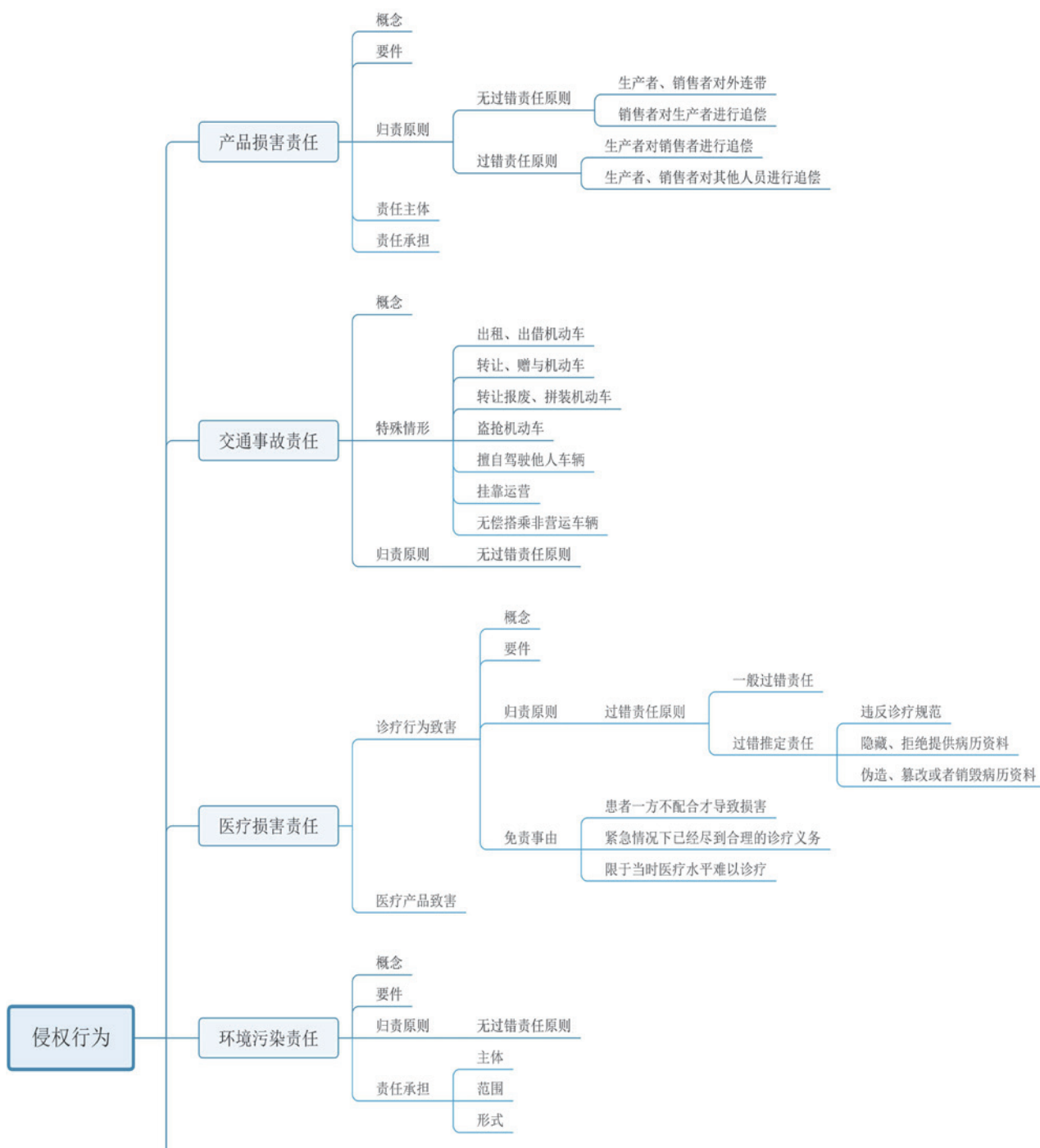
2. 特殊责任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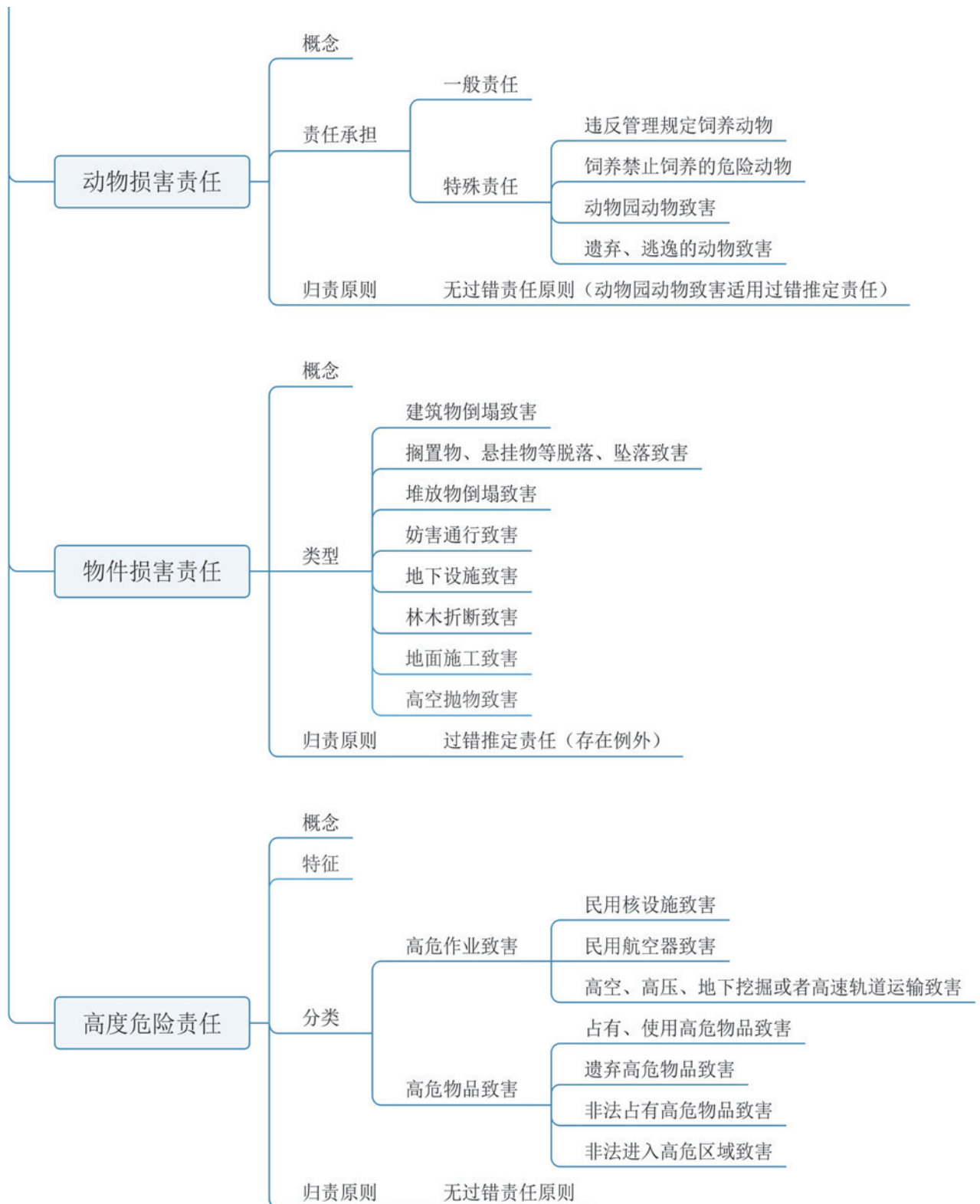
第二章 侵权行为

一、本章概要

本章主要涉及《考试分析》民法部分第二十一章第七节内容、第八节内容、第九节内容、第十节内容、第十一节内容、第十二节内容以及第十三节内容，主要讲述侵权行为，包括产品损害责任、交通事故责任、医疗损害责任、环境污染责任、动物损害责任、物件侵权责任以及高度危险责任。本章考点考查颇多，一般涉及产品损害责任、医疗损害责任、环境污染责任以及物件侵权责任。

二、思维导图





三、核心考点

1. 产品损害责任
2. 医疗损害责任
3. 环境污染责任
4. 物件侵权责任

